

# 中國邊政

## 第五十七期

### ▲目錄▼

| 論                     | 著                | 譯 | 介紹 | 轉載 | 紀 | 錄 |
|-----------------------|------------------|---|----|----|---|---|
| 海外蒙胞概況……………           | 學                |   |    |    |   |   |
| 談「明成祖生母考」……………        | 劉昭晴              |   |    |    |   |   |
| 談明成祖生母兼答劉昭晴先生……………    | 劉學鈞              |   |    |    |   |   |
| 五胡建國史略……………           | 沈咸恒              |   |    |    |   |   |
| 元典章之判例探索(五)(完結篇)…………… | 岩村忍著<br>蔡懋棠譯     |   |    |    |   |   |
| 西域塵談(三)……………          | 羽田明著<br>宋念慈譯     |   |    |    |   |   |
| 這才是中國大陸！(轉載)……………     | 拉瓦克作<br>李玉成譯     |   |    |    |   |   |
| 共匪控制下的我國邊疆情況……………     | 張維國鄒光漢講<br>李憲章紀錄 |   |    |    |   |   |
| 中國邊政協會六十五年年會紀錄……………   |                  |   |    |    |   |   |
| 會務報導……………             |                  |   |    |    |   |   |

中國邊政雜誌社印行

中華民國六十六年三月出版

# 海外蒙胞概況

學 鈔

「蒙古」一詞，泛指地理稱謂與民族稱謂，前者如外蒙古、內蒙古、青海蒙古；等是；後則如喀爾喀蒙古、厄魯特蒙古、布里雅特蒙古；等是。就民族稱謂而言，原有本支與別支兩大支系，所謂蒙古本支亦即新元史氏族表中之黑塔塔兒（即達達），計有二十九氏，今日內外蒙古各盟旗蒙胞絕大多數系屬蒙古本支；而本文之又有元裔與非元裔之別，所謂元裔，嚴格言之，應專指元太祖成吉思汗之後裔而言，其餘蒙古本支之後裔，應屬非元裔。至於蒙古別支，亦即新元史氏族表中所列之野達達及白達達，所謂厄魯特蒙古及布里雅特蒙古即屬蒙古別支，但厄魯特蒙古共有四部，分別為：和碩特（或作霍碩特）、土爾扈特、準噶爾（後為清廷所綏服，代之以輝特）及土爾伯特，其中和碩特部系元太祖成吉思汗弟拙赤哈撒兒第十九世孫顧實汗及其兄弟之後裔，應屬於蒙古本支。

明乎蒙古民族系支概況，茲分別以下列諸項述明海外蒙古胞之概況。

## 一、海外蒙胞之成份及其由來

所謂海外蒙胞，乃指目前居住在國境以外之蒙古同胞而言，就其族系而言，有蒙古本支之喀爾喀族，有蒙古別支之布里雅特及土爾扈特族，至其留居海外之原因，約略言之，有下述諸端：

1. 該等蒙胞之居地原為我國領土，後因某種原因成為他國領土，於是此等蒙胞，遂成為海外蒙胞，如布里雅特蒙胞是，按布里雅特蒙胞之聚居區在貝加爾湖以東，額爾古納河以西，其地原為我國領土，至清初康熙二十八年，俄國東侵箭頭已到達此地，於是中俄發生戰爭，俄軍戰敗，中俄訂定尼布楚條約，可惜清廷所派訂約大臣不明當地史地概況，竟誤將額爾古納河以西之地，我布里雅特蒙古同胞聚居區劃歸俄，從此布里雅特蒙胞遂淪為帝俄及俄帝暴力控制下之臣民，而成為海外蒙胞之一部份。

2. 該等蒙胞原居國內，嗣因某種原因舉族遷徙國外，遂成為海外蒙胞，如喀爾瑪克蒙胞是。按喀爾瑪克蒙胞即土爾扈特蒙胞，土爾扈特為厄魯特四部之一，原牧地在今新疆省西北部，當明朝末葉，厄魯特四部以準格爾最強，時凌役其餘諸部，於是和碩特部徙牧青海，土爾扈特部徙牧裏海北岸伏爾迦河兩岸，後俄國強盛，對裏海北岸之土爾扈特部時加凌役，兼以強征暴斂，更以宗教信仰不同，因此，土爾扈特部又決定東返故土，約是於一七七〇年冬季某日，依據往年經驗，河水應早已冰凍，在伏爾迦河西岸部份土爾扈

特蒙胞涉河而東，會齊河東部份蒙胞同時遷返我國。不料當年氣候反常，至約定之日，河水並未冰凍至河西部份蒙胞無法渡河，而河東部份蒙胞又已完成所有東返準備，無法再事等待，唯有先行返國，此部份土爾扈特蒙胞於次年清高宗乾隆三十六年（西元一七七一）返抵國門，清廷將之編為三個盟，即烏納恩素珠克圖東西南西北四路盟、巴圖塞特奇勒圖盟及青塞特奇勒圖盟。其未隨衆東返我國之河西部份土爾扈特蒙胞，仍留居原地，遂被遏阻突厥民族戲稱之為：「遺下者」或「留下者」，按「遺下」或「留下」一詞突厥語讀若「喀爾瑪克」（Kalmak or Kalinuck），因此此部份土爾扈特蒙胞遂以喀爾瑪克或喀爾穆克之名為世所習知，此為俄國境內喀爾瑪克蒙胞之由來。

俄國自統喀爾瑪克蒙胞後，以其曾有「逃亡前科」，對其壓迫自然變本加厲，其間蒙胞雖然亦曾武裝反抗，但以衆寡懸殊，均被鎮壓，此種情形一直維持到第一次世界大戰，當德軍攻打到歐亞交界處之裏海北岸、伏爾迦河西時，喀爾瑪克蒙胞認為天賜良機，遂揭竿而起反抗俄共統治，部份且加入德軍，其後，德軍戰敗，遂有數千喀爾瑪克蒙胞隨德軍逃出俄境而成為國際難民，於一九五一年，美國同意其中一千餘人以國際難民身份移民美國，此為旅美喀爾瑪克蒙胞之由來。隨德軍逃出之餘喀爾瑪克蒙胞，或獲法國、瑞士、比利時、西德等自由國家收留，或散居東德、捷克、南斯拉夫等國家，此為旅歐喀爾瑪克蒙胞之由來。

3. 該等蒙胞原任國內，而後赴日本、美國、歐洲等國家留學，而長居海外，遂成旅居海外蒙胞，此等蒙胞概係內外蒙古（含布特哈、呼倫貝爾兩部）蒙胞，其赴海外留學之時期，亦可分為政府遷台前後兩個時期，政府遷台前，蒙胞赴國外留學者，以赴日本居多，嗣後因大陸變色，神州陸沉，此等蒙胞遂滯居日本，而成為今日旅日蒙胞之由來。政府遷台後，本扶植邊疆同胞政策，輔導追隨政府來台之蒙藏青年接受教育，因此，在台蒙胞子弟均能完成大專教育，進而遠渡重洋赴歐美留學深造，日積月累人數漸多，其間除留學生外，亦有應聘赴歐美講學或就業者，此為旅居歐美內外蒙古同胞之由來。

## 二、海外蒙胞之分布及其現況

蒙胞旅居海外之原因已如前述，至其分布情形，大抵自貝加爾湖邊起向西越過西伯利亞，至裏海北岸伏爾迦河西岸，此東西兩端海外蒙胞最大聚居區，

在東端者為布里雅特蒙胞聚居區，在西端者為喀爾瑪克蒙胞聚居區，在其間廣大西伯利亞則散居古代蒙古欽察汗國、西比爾汗國等蒙古遺民。再由西端越過喀爾瑪克蒙胞聚居區到東歐各國，都有零星之喀爾瑪克蒙胞聚居其間，再向西到西德、法國、瑞士及比利時等自由國家也有喀爾瑪克蒙胞旅居其間，並且也有較少數之喀爾瑪克蒙胞旅居西德、法國及英國等國家。

至於自一九五一年美國同意以國際難民身份，接連滯留德國之喀爾瑪克蒙胞一千餘人移民美國，此等蒙胞抵美後散居於美國東北部之新澤西州及賓夕法尼亞州，另有由國內赴美留學、講學及就業之內蒙古各盟旗蒙胞，其間也有赴美留學後，轉赴加拿大就業者。

茲為更進一步了解海外蒙胞之現況，特分地區敘述如下：

1 布里雅特蒙胞部份：布里雅特蒙胞散居貝加爾湖週邊至額爾古納河以西地區，其地自被帝俄佔後，布里雅特蒙胞即備受壓迫，借自清季中葉以返，國勢日蹙，邊政不修，對布里雅特蒙胞概況一無所知，更無論援助拯救矣！及至俄兵發動革命時，有白俄軍人謝米諾夫（Semino）者，冒稱為布里雅特蒙古人，在日本軍閥援助與支持下，煽動當地布里雅特蒙古族發起所謂「泛蒙古運動」，冀圖以布里雅特蒙古為根據地，以遂其個人之野心及權利慾，當時謝米諾夫曾裹脅布里雅特蒙胞農民參軍，一時頗為轟動，但當時世界各國一方面忙於第一次世界大戰，另一方面洞燭此舉純係謝某個人之野心及日本軍閥之惡行而已，因此所謂「泛蒙古運動」也就不了了了。及至俄共革命成功，為標榜其所謂「民族解放」之虛偽口號，曾設立所謂「布里雅特蒙古蘇維埃社會主義自治共和國」（Buryat Mongol Autonomous Soviet Socialist Republic），近聞俄國為消滅民族思想，已將名稱中「蒙古」二字廢除，而成為「布里雅特蘇維埃社會主義自治共和國」。至民國十二年（西元一九二三年）春，布里雅特蒙胞對俄共之暴力統治深感難以接受，在該「共和國」南部有鄂羅第戈爾者，起義抗俄，聯合被俄共盤據之外蒙古喀爾喀肯特部蒙胞共同起義，有二千餘人揭竿響應，提出「打倒革命政府」、「復興中國蒙古」等口號，實行武裝抗暴，深獲布里雅特蒙胞之響應，聲勢頗為壯大，但由於武器落後，且未獲外界支持，此項起義抗暴乃告失敗。布里雅特蒙古「自治共和國」，有人口七十八萬人，其中布里雅特蒙古人僅有三十餘萬人；其語文原與外蒙古所用幾無分別，但自俄共革命成功後，為消滅布里雅特蒙古民族之文化，迺於西元一九三一年強迫布里雅特蒙胞使用拉丁字母拼寫蒙文，至西元一九三九年更強令改用息立爾（Cyrillic）字母拼寫蒙文，所謂息立爾字母亦即俄文所使用之字母，此項新蒙文在外觀上與俄文並無二致，僅較俄文多三個字母而已。布里雅特蒙胞聚居區除前述「自治共和國」外，另有「阿金斯克布里雅特民族自治區」（Aginskii-Buryat National Okrug）及「烏斯特烏丁斯克布里雅特民族自治區」

## Ust-Ordynskiy Buryat National Okrug)。

2 喀爾瑪克蒙胞部份：喀爾瑪克蒙胞聚居區在裏海北岸伏爾迦河西岸，自第二次世界大戰，喀爾瑪克蒙胞附和德軍普遍掀起反俄運動，自為俄共所痛恨，其未能隨德軍逃離俄境者，約有十餘萬人之多，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俄國獨裁者史大林以喀爾瑪克蒙胞「通敵」，乃予以嚴懲，將其中約五萬人之衆，流放西伯利亞充當奴工，同時更將原設之「喀爾瑪克蘇維埃社會主義自治共和國」（Kalinskii Autonomous Soviet Socialist Republic）於西元一九四三年裁廢，降為「喀爾瑪克自治州」，至赫魯雪夫粉墨登台後，為示其作風異於史大林，及貫徹其鞭笞史大林之立場，遂准許被流放西伯利亞充當奴工之喀爾瑪克蒙古人重返原聚居地，但業已死亡過半，至西元一九五七年元月九日，始恢復設立「喀爾瑪克蘇維埃社會主義自治共和國」，此「共和國」面積約有七萬五千餘平方公里，略大於台灣與海南島之面積和，全部人口約有二十四萬餘，但其中喀爾瑪克蒙古人僅有十萬七千餘人，不及總數之半，首府為伊利斯達（Elisat），有四萬三千餘人。

喀爾瑪克蒙古人仍信奉喇嘛教，操西部蒙古方言，但其文字一如布里雅特蒙古文字，使用與俄文相同之字母拼寫喀爾瑪克蒙古語。

至於隨德軍逃出俄境之喀爾瑪克蒙胞，其移居東、西歐及美國之情形前已敘及，至其定居歐美各國後之情況，茲分別敘述如下：

A 旅美喀爾瑪克蒙胞部份：自一九五一年獲美國同意，以國際難民身份移民美國之一千餘喀爾瑪克蒙胞到美後，分別散居新澤西及賓夕法尼亞州，初由於其以難民身份來美，生活自然較為清苦，但此等蒙胞或已受高等教育，或具有專長技術，兼以秉承我東方人傳統吃苦耐劳之精神，因此來美不久大多均獲有相當安定而清高之職業，有從事律師、大學教授、進出口貿易商、建築商、化學師、獸醫……等職業，加以奉公守法，在僑居地擁有相當地位，頗受地主國之重視。又由於生活安定，遂有餘力從事社會各項社團活動，綜計旅美喀爾瑪克蒙胞組有下列十個文教性、鄉誼性及政治性社團：

- (一) 喀爾瑪克佛教教團。
- (二) 法明德爾喇嘛廟。
- (三) 費城喇嘛廟。
- (四) 喀爾瑪克蒙古文化促進會。
- (五) 阿拉西金壁嶺協會。
- (六) 喀爾瑪克蒙古同鄉會。
- (七) 喀爾瑪克蒙古協會。
- (八) 喀爾瑪克蒙古反共組織。
- (九) 反布爾雪維克喀爾瑪克委員會。

(卅)喀爾瑪克台北俱樂部。

以上十個社團中之「台北俱樂部」，係由旅美喀爾瑪克蒙胞歷年回國參加十月慶典之代表所組成，充份表露其擁護我國政府之決心。

目前旅美喀爾瑪克蒙胞約有二千餘人，在本質上均極反共，並且支持我國之反共國策，因此每年推派代表回國參加十月慶典活動，此外，並推荐青年子弟回國接受國語文訓練，此外，旅美蒙胞並曾在美國華盛頓特區及紐約等地，多次展開反共愛國運動（詳後），總之，旅美喀爾瑪克蒙胞與我國政府之關係至為良好。

B 旅歐喀爾瑪克蒙胞部份：旅居歐洲喀爾瑪克蒙胞分別散居東歐之東德、捷克、南斯拉夫等國；西歐之西德、法國、瑞士、比利時等國。其在東歐共產黨國家部份詳細人數難以估計，但總在二、三千人之間，其生活據聞較為清苦。其在西歐部份，亦約有二千餘人，以旅居法國為最多，西德次之，因係在自由地區，故生活較為安定，大多有固定職業，旅法喀爾瑪克蒙胞有在巴黎從事服裝設計及雨衣工廠者，旅西德者也有加入西德軍隊為職業軍官者，由於生活安定，旅法及旅西德者，分別組織旅法、旅西德喀爾瑪克蒙古同鄉會，以為聯絡鄉誼，整個旅居歐洲自由地區喀爾瑪克蒙胞更組有「旅歐自由蒙胞聯盟」，以伸張其堅決反共擁護我中華民國政府之政治信念，其中旅法、旅西德喀爾瑪克蒙胞自民國五十四年起，每年均推派代表回國參加十月各項慶典，此外，亦曾選派青年子弟回國接受國語文訓練，總而言之，旅居德、法、瑞、比等喀爾瑪克蒙胞至為擁護我中華民國政府，並堅決支持我反攻復國既定國策。

3 內蒙古各盟旗蒙胞部份：內蒙古各盟旗蒙胞其旅居美、日、加等國之情由，前已敘及，茲將其現況略加敘述如次：

A 旅日蒙胞部份：旅日蒙胞約有近百人，多係二次大戰前後赴日本留學之蒙籍青年，嗣因共匪竊據大陸，倒行逆施，使彼等不敢貿然返回大陸，但又因其家屬仍陷匪區，遂使彼等不敢明目反共，在此種情況下，旅日蒙胞惟有保持沉默，在政治上不作明白表示，不過吾人從其不返回大陸，可知其基本態度仍係嚮往民主自由之生活。目前旅日蒙胞均除少數取得日本國籍外，其餘仍係僑民身份，從事各種行業，勉可維持生活。

B 旅美歐蒙胞部份：內外蒙古各盟旗蒙胞，有於大陸陷匪前赴美國者，雖然為數不多，但或係宗教上領導人士，或為高級知識份子，因此，到達美國後，生活均無問題，嗣後政府遷台，轉蒙蒙籍青年升學，故隨後頗多以自費或公費留學生身份赴美歐留學，另有少數在台蒙籍人士，學有專長，受聘於美國或歐洲各大學任教，或擔任其他職業，總而言之，內外蒙古各盟旗蒙胞旅居美歐者生活均極安定，且多從事教職或研究工作。

### 三、旅居歐美蒙胞之反共愛國表現

旅居美國及歐洲自由地區蒙胞總數約有四千餘人，其在美歐僑居地，因勤奮工作而守法，甚受彼邦人士之重視，因此擁有相當社會地位，又由於其本身深受共黨迫害，故本質反共，又經蒙藏委員會於多年前派員駐美聯絡，於是旅居歐美喀爾瑪克蒙胞均能確定我中華民國為其唯一祖國，因此乃能配合國策需要，適時展開各項反共愛國活動，茲將近年來旅居美歐蒙胞之反共愛國活動列舉如次：

1 組團回國參加慶典及向各界致敬：自從民國五十二年旅美蒙胞推選代表組團回國參加十月慶典並向祖國各界致敬，目睹祖國朝氣蓬勃欣欣向榮，政治民主，生活自由，深為感奮，遂於民國五十四年再度組團回國，並赴台灣中南部參觀軍經建設，彼等親見祖國日漸壯大，對我反攻復國前途充滿信心，遂決心於返回僑居地時，途經歐洲，將在祖國所見進步實況，轉告旅歐蒙胞，以堅定其反共之決心與信心，次年亦即民國五十五年，旅歐蒙胞即推選代表二人，會同旅美蒙胞代表組成旅美歐蒙胞代表回國致敬團，回國參加雙十國慶及十月各項慶典。嗣後歷年旅居美歐蒙胞均推選代表組團回國致敬。

2 參加蒙胞反共愛國會議：自民國六十年我國退出聯合國後，共匪在海外加強其統戰陰謀，無所不用其極，冀圖孤立我國，而當國際間姑息逆流高漲，短視無知之政客紛紛媚匪親共，一時我外交情態呈現逆勢，海內外蒙胞深感必需於此時向全世界表達其反共愛國意念，於是在蒙藏委員會輔導下，於民國六十一年九月二十六日至二十八日，在台北市中山堂召開「全世界蒙胞反共愛國會議」，除表達海內外蒙胞矢志擁護政府反共國策外，更嚴詞譴責日本首相田中角榮訪匪愚行，會議中並通過「全世界蒙胞現階段反共愛國行動綱領」、「全世界蒙胞反共愛國會議宣言」等重要文件，此次蒙胞反共愛國會議，實為繼民國十九年蒙古會議以來，規模最大之蒙胞集會，而其意義尤超過蒙古會議。當時總統 蔣公特於會議開幕時頒發訓詞，此項訓詞為 蔣公對蒙胞所頒唯一訓詞，此次會議之深受中央重視，於此可見。

繼此次會議之後，旅居海外蒙胞深知非團結無以表現其反共力量，遂於民國六十三年八月九日至十一日，在美國華盛頓召開「全蒙反共會議」，此項會議除邀請蒙藏委員會委員長崔垂言先生及蒙事處長陳孝賢先生列席專題演講及工作報告外，參加代表概係旅居美、德、法、加等國之蒙胞代表，別其族系則有內蒙古、外蒙古、青海蒙古、喀爾瑪克蒙胞及布里雅特蒙古等系支，代表性至為普遍，在與會三十三位代表中，除四位喇嘛教高僧外，其餘廿九位代表概係大學以上學校畢業，其中具有博士學位者有八人之多，其代表性至為堅強，在三天會期中，一致議決堅定反共愛國意志、誓為我中華民國政府後盾，充分表達其反共愛國之決心，會議期間國內外輿論界均極重視，紛以頭條新聞加以報導。

本（六十六）年二月廿八日，旅歐二千餘蒙胞所組「旅歐自由蒙胞聯盟」

時間：民國六十五年十二月三日（星期五）下午三時至六時。  
地點：台北市中山南路一號立法院第二會議室。  
出席人：本會會員、邊疆同胞、政治大學邊政研究所、民族社會學系師生及關

## 中國邊政協會座談會紀錄

，其六人委員會又在巴黎集會，一致通過一項聲明，誓言：「在中華民國嚴總統的督智領導下，為人類自由及公正的世界和平而努力奮鬥。」又稱：「際此國際逆流高漲與全世界正陷入一片混沌之時，我們特別對 嚴總統和行政院蔣院長的堅決維護反共原則以及力圖矯正歷史方向的偉大道德勇氣，致以崇高的敬意。」最後並稱：「我們聲明願為神聖的反共事業與光復國土而堅持到底，並敬祝中華民國永久繁榮。」

以上各項會議之召開，充分顯示我旅居美歐蒙胞反共愛國之決心，更明白向全世界宣告我反攻復國大業，乃全中華民族之共同使命，對外人之圖謀分化我蒙古者，無異當頭棒喝。

3 旅美蒙胞配合政策所展開之各項反共愛國活動：旅美蒙胞感於美國執政者意圖姑息媚共，旅美蒙胞必須起而駁斥，但必須先求團結，因此適於民國五十九年組成「台北俱樂部」，明白向姑息政客及共匪在海外之統戰份子宣告彼等傾向中華民國之決心，絕不接受其統戰誘惑，並從此配合政策積極展開各項反共愛國活動，茲將其歷次反共愛國活動敘述如次：

A 民國五十九年十月及六十年三月，旅美蒙胞兩度在美國賓州費城集會，並議決：「不論今後國際局勢如何轉變，我旅美蒙古族人均將繼續擁護中華民國政府，誓為政府後盾。」明白表示其反共愛國之堅定立場。

B 民國六十年八月卅日，旅美蒙胞領導人色德巴博士、道爾濟阿爾巴先生、阿濟亞先生、伊凡勒克先生、烏魯木齊先生等多人，聯名上書美國總統尼克森，反對其媚匪姑息言行。

C 民國六十年九月廿二日，旅美蒙胞又推派代表十餘人，參加在聯合國前舉行之全美華人反共示威大遊行，反對共匪偽政權混入聯合國，並由蒙胞道爾濟阿爾巴先生代表全體華人發表演說，情緒激昂慷慨，嚴詞反對共匪混入聯合國，頗受輿論界重視。

D 民國六十一年十一月十五日，旅美蒙胞領導人士多人，在匪偽派駐聯合國偽「代表團」所住紐約羅斯福旅館門前舉行反共示威，歷數匪偽政權在大陸之倒行逆施，歷時兩小時，當時紐約氣溫為攝氏零度，極為寒冷，

但旅美蒙胞反共情緒異常熱烈，蒙胞之反共愛國義行，當時美國紐約時報（The New York Times）及華文聯合日報、華美日報等均予以巨幅版面加以報導。

E 民國六十一年五月十三日，旅美蒙胞領導人士多人，復參加在紐約舉行之全美華人反共愛國保土示威大遊行，於遊行大會中，蒙胞道爾濟阿爾巴曾發表反共愛國演說，此次反共愛國保土示威大遊行實況，經蒙藏委員會報請行政院備查，奉行政院令轉致嘉勉之意。

F 民國六十二年五月十三日，旅美喀爾瑪克蒙胞代表及蒙籍留學生代表數十人，參加反對共匪在美設立所謂「聯絡辦事處」，在美國華盛頓舉行反共示威遊行，此次亦由蒙胞道爾濟阿爾巴代表發表演說，嚴詞指出：「尼克森公然與匪勾搭，互設所謂『聯絡處』，乃為美國人民所不能容忍，毛匪偽政權在中國大陸慘殺五千萬同胞，鮮血還未乾，尼氏竟與殺人魔鬼握手，真理正義何在？」言畢聲淚俱下，參加遊行示威之中外人士深受感動，其熱愛國家於此可見。

4 旅美蒙胞推派代表回國參加國喪及 蔣公逝世週年紀念大會：總統 蔣公不幸於民國六十四年四月五日崩殂，舉國上下及海外僑胞莫不悲慟萬分，但仍遵照遺囑化悲憤為力量，在節約原則下辦理國喪，此時我旅外蒙胞為表示崇敬總統 蔣公之摯誠，乃推選色德巴博士及諾仁先生為代表，兼程返國奔喪。六十五年四月五日，為 蔣公逝世週年紀念，旅美蒙胞又推選色、諾二人為代表，回國參加紀念大會。

蒙古同胞旅居海外之原因，在海外分佈情況及其與我政府之關係，以及其在海外所從事之反共愛國活動略如前述，我們已能了解海外蒙胞之反共本質與我反攻國策一致，因此聯絡海外蒙胞已成為蒙藏委員會當前主要施政項目之一，且極具政治意義。此外，旅居海外喀爾瑪克蒙胞迄今仍保持其原有語言、宗教、習俗，實為研究西部蒙古民族最好之素材，在民族社會學上自有特殊意義，抑有甚者，旅居美歐蒙胞，無論其為喀爾瑪克或內外蒙古各盟旗蒙胞，均係學有專長者，此對未來收復蒙古地區之重建工作，當具有莫大之貢獻。

心邊疆問題人士百餘人。  
主席：伊西娜珍 紀錄：李憲章  
主講人：反共義士 張維國 鄒光漢

## 題目 共匪控制下的我國邊疆情況

- 一、分析共匪所謂少數民族政策。
- 二、共匪控制下的我國邊疆行政區域劃分情形。
- 三、共匪控制下的我國邊疆地方組織、經濟結構情形。
- 四、共匪控制下的我國邊疆交通與移民情形。
- 五、共匪控制下的我國邊疆教育、宗教、習俗等情形。

主席致詞：

各位先生、各位小姐：首先報告本會之組成，是由在台灣邊先進與對邊疆工作有興趣，以及到過邊疆的人士所組成的「中國邊政協會」，我們非常關心大陸上邊疆地區的情況，所以今天特邀請兩位反共義士來會報告他們所看到目前大陸上邊疆同胞的實際生活情況。鄒光漢義士是江蘇人，他的父親曾在西北工作，他的母親是蘭州人，他出生於西北，大陸陷匪後他在東北求學，僑長春土木工程專科學校畢業後曾在偽北京建築公司服務，以後下放到雲南，設法逃出匪區，所以鄒義士對大陸西北、東北、西南各邊區的情況，都很了解。張維國義士是廣東人，中山大學法律系畢業，曾在北平服務，并下放到東北最遠最冷的北大荒地方勞改，於一九七二年分別逃離大陸，投奔自由。張義士是由南方到北方，對於大陸邊疆各地的情況，也很了解。現在先請張義士報告。

張維國義士報告：

主席、各位先生：今天應邀參加貴會的座談會，感到十分榮幸，現在就貴會所擬定的題目及本人所知道的，分別作簡單的報告：

(一)分析共匪所謂少數民族政策：這個問題，可分為以下幾點來講。

第一、共匪竊據大陸後，它還是以民族自治的口號來消滅所謂地方民族主義為其主要措施，共匪現在把邊疆少數民族劃為五個大自治區，包括西藏、藏族自治州，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廣西僮族自治區、寧夏回族自治區、及內蒙古自治區，除以上五個大自治區外，又劃分為一百零三個小自治區，一個小自治區的範圍，約四五個縣，這是共匪對少數民族的政區劃分。

第二、採取同化政策。所謂同化政策，是用移民的方式，從大陸大量的移民到新疆、內蒙古及西藏，這些少數民族地區，是以漢族為準，及共產黨馬列主義教條下培育的所謂下放青年為主，以這些人來同化當地人民，據個人所知，上海每年移民二十萬到新疆，因為上海人口約一千萬人，根據共匪統計的人口出生率為百分之二計算，上海每年要出生嬰兒二十萬，如果不移民的話，上海的人口會慢慢的增加到二十萬，為了減輕城市負擔，共匪限制上海的人口要在一千萬以下，因此每年要移民二十萬到新疆，新疆的少數民族人口本來很少，因為這些年來不斷的移民，

現在新疆的人口已達七百萬，其中上海移民約佔三百萬人。其次，如內蒙古，共匪把北平、天津一帶的青年男女，以內蒙古為移民重點，再如西藏，目前很多是從廣東移民去的，共匪希望以移民政策同化少數民族。

第三、擴大自治區，譬如現在的內蒙古自治區，除原有的內蒙古外，現在還包括了過去的熱河及寧夏一部份，總人口數約九千萬人，而蒙古族同胞僅佔百分之十。

第四、改變少數民族生活方式。所謂改變生活方式，就是消滅少數民族傳統的宗教信仰，如共匪在西藏把達賴喇嘛寺內種種宗教的黑暗，拿來作樣展覽會，要西藏人民去看達賴過去如何用宗教統治西藏，迫害人民，例如展覽達賴喇嘛寺內設有的水牢等刑場，其他地區也是這樣。如新疆，共匪把維吾爾族的宗教信仰，製造錯誤的事實，以展覽會的方式讓人民來看，認為這種宗教信仰是錯誤的，共匪用這種手段來轉移少數民族宗教信仰。此外，改變少數民族生活習慣，譬如少數民族喜食牛、羊肉，共匪則強調全國一盤棋政策，來消滅你愛吃羊肉，他愛吃牛肉的習慣。尤其是共匪在改變少數民族宗教信仰時，還採取了「三自政策」，就是自給、自傳、自養，通過了這三自政策，是要人民不要對外來的宗教有所依賴和信仰，同時亦用三自政策來干預外國的傳教士或神父在大陸境內傳教的措施。

第五、絕對統治政策，共匪在少數民族地區，也強調民族自主，而僅在少數民族中選出極少部份頭頭，作為民族自治區內的領導人。在新疆來說，它捧出賽福鼎為新疆維吾爾族革命委員會的主任委員，為統治少數民族的典型人物，這些所謂典型人物，在共匪的統治政策下所能發揮的作用是很小的，只是共匪政權下一個傀儡而已。另一個措施，是以黨、軍的絕對統治，所謂少數民族自治，僅徒有虛名而已。在五大自治區，都設有自治區革命委員會，而實際權力，均掌握在當地的黨委會手中，如新疆黨委會的權力，比維吾爾自治區革命委員會為大，其他各地也如此。如共匪的西藏工作委員會，這個委員會，實際上是西藏自治區的太上皇，所以共匪統治少數民族的權力，是絕對掌握在共匪的權力機構（黨委會），除黨的控制外，並在各自自治區設軍區，如西藏軍區，新疆軍區，內蒙古軍區等等，所有軍區都操縱在匪軍幹部手中，如果少數民族要造反，即遭到匪軍殘酷的鎮壓，所以，共匪在邊疆少數民族地區，是採取黨、政、軍的絕對領導。雖然在表面上，政策上是讓少數民族自治自決，實際上政權完全為共匪掌握。除上述統治政策外，共匪還採取一種分化政策，所謂分化政策，是共匪在少數民族地區培養一些所謂骨幹份子，這些骨幹份子，就是共匪統治少數民族的爪牙。例如共匪在



北平和成都成立了民族學院，在拉薩和迪化也成立了少數民族幹部訓練班，這些訓練班的對象，是以少數民族的積極份子為主，這些接受過共產黨馬列主義欺騙的青年，為訓練班的基本學員，經過訓練後，即派往各地區作為共匪政權的匪幹，也是共匪的基本爪牙。除了培養基本爪牙來分化外，還要進行馬列主義教育課程，在少數民族地區也不例外，強迫推行共匪的馬列主義政治教育，和大陸其他地區一樣，惟少數民族地區，共匪不用漢文，而是翻譯成少數民族語文，進行奴化教育，強迫接受馬克斯主義思想。

## (二) 共匪控制下我國邊疆行政區劃分的情形：

關於這個問題，本人僅就東北地區來談一談，共匪竊據大陸後，把東北劃分為三省，即遼寧、吉林、黑龍江。黑龍江還是原來的面積，約四十六萬三千六百平方公里，人口達二千一百萬，全省分八個省轄市，七個專區，一個盟，一個旗。吉林省的面積和原來的面積差不多，約十四萬九千四百平方公里，人口約一千九百萬人，分二個省轄市、五個專區、一個盟，另外有個朝鮮自治州。遼寧的面積比過去要大，約十八萬三千六百平方公里，人口約三千萬人，分十個省轄市，六個專區，一個盟，一個旗。

## (三) 共匪控制下我國邊疆交通與移民情形：

共匪在邊疆地區，為了備戰，在東北大肆發展戰略交通，一般說來，在邊疆的交通設施還算不壞。不過它是為了適應戰時的需要，譬如新疆在名義上有三個工業師，東北有三個工業師，實際上不是搞工業，而是專門修築戰略公路。因此，目前大陸邊疆地區的交通，共匪為了戰時的需要，一般來說，還算不壞。至於談到邊疆地區的移民情況，就個人所知，簡單報告如下。

共匪對邊疆地區的移民工作，非常重視，自民國三十六年共匪竊據大陸時，即成立一個東北農場，這個農場作軍墾的樣板，後來整個大陸被竊據後，又成立兩個農場區，一叫密山農場區，一叫合江農場區，密山農場區，包括密山縣、虎林縣、寶清縣、饒河縣等地區荒地，約五百萬公頃，合江農場區，包括依蘭縣、蘿北縣、樺川縣、湯源縣、富錦、撫遠等七縣荒地，面積約五百八十萬公頃，這些農場區是在韓戰結束後，參加韓戰的部隊調回東北，把整個師、團配備到農場區去進行所謂軍墾。此外，共匪當時在東北有個鐵道兵團，名為退伍了，實際上也是參加軍墾，現在東北兩個農場區中，共匪軍墾有五個農場師，三個工業師，一個獨立團，總人數約二十萬人，這些軍墾部隊，原屬瀋陽區生產建設兵團，一九六九年珍寶島事件後，共匪把瀋陽軍區生產建設兵團的農場師、工業師發展成立瀋陽軍區黑龍江省生產建設兵團，即烏蘇里江以西、鴨綠江以北地區，屬瀋陽軍區、黑龍江省生產建設兵團的農場區，這些農場師，也就是半

戰備狀態的後備部隊，自珍寶島事件以後，共匪自北平、天津一帶抽調一批知識青年，下放到內蒙古一帶邊區，如果蘇聯與共匪發生戰鬥時，這一批青年即成為第一線的民兵，抵當蘇聯的軍隊，在文革運動以後，知識青年下放到黑龍江及內蒙古一帶的，到目前為止約一百二十萬人，所謂生產兵團，是有軍人身份，穿軍服，配武器，平時種田，閒時操練，而民兵是沒有軍人身份，不穿軍服，裝備較差，生產兵團可說是共匪正規部隊的後備部隊，但裝備和訓練又較正規部隊為差。移民到這些地區的知識青年，共匪為了安定他們能定居下來，下放的青年男女各半，讓他們能結成家立業，同時也利用移民政策來鞏固邊防。共匪採取這種措施能否起很大作用呢？據個人所知，反而引起很大的反感，雖然共匪是以下放青年來充實邊防力量，但實際上這些被下放的青年並不願意安居，而採取各種不同方式逃離大陸，如下放新疆青年，很多逃到蘇聯去，假使逃亡而被抓回來，輕則勞改，重則槍斃。以上是本人在大陸時期所見所聞，簡單報告各位，謝謝！

## 鄒光漢義士報告：

各位先生、各位女士：剛才張維國先生講的很清楚，我想再補充一點，關於大陸邊疆情況，因為本人一直在邊疆，可以說我本身也是邊疆一份子，在東北、西北及西南地區，我都到過，我想講一點具體的問題，過去國民黨留下的高級官員或投誠份子，共匪如何運用？據我在雲南所看到的情況，譬如雲南現國大代表光復大陸設計委員會刀威伯的父親刀京版，被共匪任命為偽雲南德宏自治州的州長，官位相當於國民黨的專員，雖然是州長，但只是聾子的耳朵，有職無權，他每天第一件事就是抽大煙，抽大煙的地點在昆明大觀路雲南民族事務委員會，這個所謂的民族委員會，把雲南的傣族、擺夷族、卡瓦族、哈尼族等各土司集中這裡，把房屋修建成各民族的格調，然後把各土司安排在各族格調的房屋裡，各派共幹二名陪着他們抽大煙，假使北平有甚麼會議，要他們去作樣子，並派往內地各處參觀，若有外國代表或回國僑團到來，也要他們去充場面，並要他們說共產黨對各族政策如何的好，少數民族生活如何改善等等。這些人名為土司，實際上自治州的行政全都由共匪匪黨一手包辦。一開始共匪利用這批人，等到慢慢的失去利用價值時，結果是門的鬥，殺的殺，刀京版最後終於在一九六七年文革時自殺身亡。

其次如班禪，他的年紀很輕，民國三十六年我隨先父到青海塔爾寺拜班禪，在吉林過去四十里的青瓦寺朝聖，班禪只不過十二歲，長的眉清目秀，淪陷後，被共匪弄到北平任命為西藏工作委員會主任，名為主任，實際受共匪黨委和政委的控制，當時因為班禪年輕不懂事，跟共匪跑了一個時期，可是達賴就不同了，因為達賴年齡大，見識廣，瞭解共黨的情況，所以不到幾年，乘西藏抗暴的機會逃往印度，當時共匪的報導說達賴被劫持，當然，如果不說被劫持

，而是自動逃亡的話，豈不是共匪的政策失敗嗎？這時我在雲南，認為共匪的宣傳可笑。共匪對老一輩各族有地位的人，除極少數有利用價值外，沒有利用價值的，非殺即關。而它所利用的對象多是年紀輕的，弄不清楚何為共產黨，何為國民黨，共匪把這些人送到民族學院去，所謂民族學院，聽起來好像台灣的大學一樣，實際上學生的程度連台灣的小學生都不如，既然很差，為甚麼叫學院呢？這是共匪一貫作風，在大陸有很多學院都是小學生上的，如紅專大學、養豬大學、勞動大學等等，不講學問有何心得，完全灌輸共產黨的毒素，進了學院以後，強迫學生接受共產主義，最後變成共匪的爪牙。但這些青年始終是口服心不服的共匪把少數民族裡的貧下中農紅五類，三代查清後的子女，頂多讀到初中的學生，就成為北平中央民族學院、昆明的雲南民族學院及新疆民族學院去，搖身一變，就成為大學生，學習時間自三個月到兩年，畢業後送回老家去做共匪的狗腿子，這批經過共產黨培育的人，它們回到老家就開始執行匪的政策，但大多數的人到後來都是陽奉陰違，最後還是暗地裡反共。至於說共匪對少數民族的風俗習慣，是採逐漸消滅的辦法，因為大陸人民的風俗習慣，有數千年悠久的歷史，如回教不吃豬肉，在自由世界認為這是自然的現象，可是在大陸就不一定了，共匪調動回教工作人員，它不管你能否適應，記得過去和我一同工作的回教同胞因為沒有專供廚房，沒有辦法不吃豬肉，好在大陸被竊據不久，根本也沒有豬肉吃了，到了一九五八年，整個大陸都吃水煮菜，連油都沒有，那裡還有肉呢？共匪的同化辦法就是把各族人民打散，在「文革」時期更利害，各族宗教信仰的寺、廟、教堂等等，全部遭到破壞。

最後，我要強調的是共匪所謂的「自治」問題，大家不要認為中文的含義都是一樣，我不同意這個看法，大陸雖然也用漢字，台灣也用漢字，因為我在大陸住了二十多年，對有些字的意義，跟諸位的看法不一樣，譬如「自治」二字，要看是誰說的，要是自由地區講的，我相信。若是共產黨講的，我絕對不相信，因為我留在大陸的時間很長，知道共產黨所講的自治縣、自治區、自治州都是騙人的手法，是假名詞。共產黨控制下的地區，絕對沒有自治的可能。總之，共產黨在大陸的所作所為，我肯定的說，要比電視上「寒流」所演的還要利害得多，我們若以台灣自由地區的眼光來看大陸，我想甚麼東西都沒有辦法看。謝謝各位！

主席：剛才兩位義士對大陸邊疆情況報告的非常清楚，現在時間不多，各位如有甚麼詢問，請簡要的提出，並請張、鄒兩位義士答覆。

舞台先生問：

一、內蒙古自治區，目前人口有多少？包括那些族？

二、外蒙古對共匪內蒙古自治的手段有何反應？

三、民族學院所培養出來的幹部待遇如何？實際情況如何？有無叛變的情形？

四、逃往蘇聯及外蒙古的人，他們的情形如何？蘇聯及外蒙當局態度如何？

五、依你的看法，目前大陸整肅四人幫，在少數民族方面的反應如何？六、根據你目前在自由地區所見有關匪偽對外、對內宣傳或發布的消息有何不同？

七、下放到少數民族地區的外族人，是否也和當地少數民族同等看待？張維國義士答：

一、內蒙古自治區目前人口有多少？包括那些民族？

根據個人一九七二年離開大陸時所知道的，當時人口約九百二十萬人，相信目前可能達一千萬以上，若就內蒙古本身的人口出生率來講並不高，但因從北平、天津、河北各地下放的青年很多，所以人口的成長率要比其他地區為高，內蒙古現有八千多萬人口，蒙古族約佔百分之十，約一百萬人，其他以漢族為主，另有少數滿族，以及在吉林與黑龍江交界處，有極少數的鄂溫克族。

二、外蒙古對共匪的內蒙古自治手段有何反應？

共匪偽防止內蒙古地方民族主義，或者像外蒙古一樣鬧獨立，在內蒙古採取了民族自治政策，不過共匪的所謂民族自治，完全是一種欺騙的幌子，共匪雖在內蒙古成立了自治政府，據我所知，內蒙古曾發生過民族主義事件，即當時內蒙古軍區司令員烏蘭夫兼蒙古自治區主席，也是共匪的第一書記，在文革期間，烏蘭夫被批判搞地方民族主義，鬧獨立，當時外蒙古藉大陸文革混亂時期，曾在內蒙古策劃反中共，要合併內蒙古，他們強調內蒙外蒙原為一家人，原來的蒙古，本無內、外之分，當時烏蘭夫也有意使內蒙古成為獨立自治區，一度武鬥相當嚴重，後來烏蘭夫雖被批判，可是外蒙古一直念念不忘想合併內蒙古。

三、民族學院所培養出來的幹部待遇如何？實際情況如何？有無叛變的情形？

共匪民族學院培養出來的幹部，一般來說，共匪是把這些幹部作為少數民族自治區黨、政兩方面的基本幹部。凡在民族學院接受短期訓練的青年，都是各地區的積極份子，經過三個月到半年的訓練後，即派回老家去充任黨的幹部，起碼是小組長，充任政治幹部者，起碼是科長級，受訓時間較長的，返鄉後有的擔任副縣委或副書記等職。這些幹部有無叛變情形？據個人所知，在新疆維吾爾族會發生十萬人逃亡到蘇聯去，發動這次逃亡的人，即為共匪少數民族的基層幹部。所以共匪對培養出來少數民族的幹部，並不十分相信。何況共匪一向作風是不相信任何人，縱然是老幹部的也不相信。因此，共匪對各級幹部經常不斷的考核與調查，對少數民族的幹部自不例外。

四、逃往蘇聯及外蒙古的人情況如何？蘇聯與外蒙古當局的態度如何？

從新疆逃到蘇聯的少數民族蘇聯把他們組織起來作為政治資本，希望將來利用他們打回去，不過在目前因為匪蘇種種矛盾關係，短時間很難實現。下放內蒙古的青年，有很多逃到外蒙古去，大部份被蘇聯帶回莫斯科，施以特務訓練，然後又派回來為蘇聯作情報工作，據我所知，共匪曾在內蒙古、



東北等地查到這樣的青年共有四人。(被派回的特務)。總之，凡是逃離大陸投奔蘇聯或外蒙古的，他們是抱着歡迎的態度，同時經常策動邊疆地區人民反共，並於邊界設置電台，不斷向內地廣播，希望逃離大陸或聯合起來反抗共匪。

鄧光漢義士答：

目前大陸整肅四人幫，少數民族地區的反應如何？

四人幫開始起家，我們都在大陸，現在四人幫垮台，我們已來台灣，根據當時的情況，內蒙古與雲南地區的武鬥相當激烈，此外四川、成都、重慶、西安及漢口的武鬥，均出動了大炮和機關槍，雙方出動的紅衛兵都在數十萬人以上規模之大，令人難以想像。記得我在昆明上班，經常從槍林彈雨下爬過去，因此，四人幫在大陸製造的問題甚為嚴重，挑起武鬥的禍首就是江青，尤其在文革最激烈的時候，江青提出三個大口號，就把大陸搞得一團糟，第一是徹底砸爛「公、檢、治」，「公」者為「公安局」即警察局，「檢」是「檢察院」，「法」是「法院」，大陸雖無法制，但這些機關仍存在，既然機關存在，為何說沒有法制呢？因為這些機關專門為共產黨幫兇的，人民沒申復的餘地，少數民族地區也是一樣。記得在民國四十六年至四十七年間，昆明街上看不到警察，原因是警察不敢出來，如果出來的話，即被紅衛兵活活打死。因此，這一部份人對江青恨之入骨。江青的第二個口號是「大抓軍內一小撮」，把很多軍頭抓起來，帶高帽子遊街，造成共軍內部的混亂。第三個口號是「文攻武衛」，意思是不武鬥而用嘴巴打，可是執行的人就利用這句話到處武鬥，當時大陸的情況鬧得非常嚴重，少數民族地區也不例外，因此，我相信目前少數民族對江青四人幫不會有好感，現在四人幫垮台了，相信一般人還是偏向老的當權派的可能性較大，這僅是個人的一點淺見。

六、根據你目前在自由地區所見有關匪偽對內對外的宣傳或發布消息有何不同？

這個問題問的很好，也很重要，根據本人當匪幹十八年經驗，大陸所頒佈的政策、法令等等，與實行的完全相反，今天在台灣的有些匪情專家，只是把大陸匪區來的一些資料搜集起來作為研究的根據，其實共匪做事不一定照政策法令去辦，譬如偽「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一九五四年劉少奇親自北平宣佈，其中付與人民若干自由，但是大陸老百姓，沒有一個得到過「憲法」所規定的任何一點自由。因此，有些外國人到大陸訪問回去後，都說共產黨的憲法，與自由地區的憲法並沒有甚麼不同，可是外國人不瞭解共產黨的言與行是絕對不一致的。大陸上有許多文件並非共匪故意這樣做，也不是專給外國看的，而是共匪的作風瞬息萬變，同時毛匪澤東的唯物辯證法作祟，所以有很多事講的是一回事，做的又是一回事，假使我們盲目的去研究共產黨的文件而不顧事實的話，有時會走入相反的方向去。譬如文革時期的「五七幹部學校」，這個名字很好聽，年初我到美國去時，聽見有些美國人還建議美

國也開辦「五七幹部校」真幼稚之極實際上「五七幹部校」是把一些它們認為思想有問題的走資派，關在裡面嚴刑吊打，無休止的鬥爭，形同蘇聯的馬列學院，另外美國電影明星雪莉麥克林訪問大陸時政戶口制度的街道管理方法，他回到美國後說，共產黨的街道委員會，最好能在美國推行一下，當時我聽了啼笑皆非，我說，共產黨的街道委員會，街道辦事處及居民委員會的主委們，官小權大，它們勾結戶警操有生殺之權。外國人只知表面，不知內情，所以我們今天研究大陸問題，不應該死死板板從文件上去研究，希望有關當局能有所改正。

七、放到少數民族自治區的青年，是否和當地少數民族同等看待？

據我所知有些不同，共產黨的方法，向少數民族說，這些下放的同學，是你們來「四同三結合」的，何謂「四同三結合」呢？「四同」是同吃、同住、同勞動、同商量。「三結合」，一般講是黨、政、群三結合，主要的意思是要打成一片，實際上並不容易，因為當地的少數民族，尤其是年長者，他們對漢族是敵視的。同時由重慶、成都、上海等地下放的青年，根本無法適應邊疆地區的勞動，更無法與土生土長的健壯青年相比，加上言語、生活習慣之不同，無法適應那種艱苦的環境，因此，經常與當地青年常常發生衝突，造成逃亡外國，或漂流城市，變成了「黑人黑戶」。所謂「黑人黑戶」，是下放農村勞改青年，因為吃不了苦，又逃回城市流浪，無配給糧食可吃，縱然逃回父母身邊，做父母的也不敢收留，謂之黑人黑戶，一般說來，下放邊疆地區勞動的青年，無法與當地少數民族相結合，這些問題怪誰呢？歸總一句話，怪萬惡的共產黨。

宋光宇先生問：

彝族包括那些族？人口如何？四川當局對於彝族的態度如何？

鄧光漢義士答：

有關彝族的人口，據我當年的瞭解，約一百萬人，分布在四川西南及雲南的東北部，共匪對彝族的統治方式和一般邊疆地區少數民族稍有不同，因為彝族分布地區均屬內地，不易逃亡，所以共匪控制較嚴，而容易逃亡外國的邊疆少數民族，共匪為了拉攏他們，控制較鬆，譬如在雲南宛平吃飯可以不用糧票，買褲子不要布票，這是大陸所沒有的現象，原因是從宛平過一道河，翻兩個山頭就到緬甸了，時間只需二、三十分鐘，共匪怕控制太嚴會引起逃亡，所以邊疆的少數民族較內地的彝族統治上稍有不同。共匪對少數民族的統治權不在省，而是由中央統治，因為中央設有中央民族事務委員會，作統籌管理。

俞祖庚先生問：

一、上海人既佔新疆人口三分之一，新疆是否成為四人幫的勢力範圍？二、為何不使靠近新疆之人口移民新疆，而移上海人口，是否文革時期江青等就有意奪取新疆，其目的何在？

三、這次華國鋒與江青的權力鬥爭，是否會使新疆與匪中央關係惡化？結果可能有何影響？

四、十二月三日報載新疆備戰消息，是否針對華匪，是四人幫餘黨主謀還是軍區主謀？

張維國義士答：

一、上海移民到新疆將近三百萬人，雖然上海人在新疆佔的比例很大，但不能說新疆等於是四人幫的勢力範圍，四人幫的興起是在文革以後，上海移民到新疆，始於一九五四年，到目前為止已二十餘年，所以移民新疆的政策，不是四人幫所定的預謀，而是共匪竊據大陸後不久即開始的。

二、新疆在文革運動時期，已發生過地方民族主義，當時共匪的頭目王恩茂曾鬧過獨立王國，文革時四人幫當權派，預備派一部份紅衛兵到新疆串連，遭到王恩茂的拒絕，並在新疆與甘肅交界處阻擋，後經新疆軍區同意，不得進入新疆境內，因此，當時新疆的情勢很特殊，後來文革運動中期，王恩茂遭批判，召回中央被扣，並派林彪系統原湖南軍區司令員龍書金接替，林彪事件以後，龍也隨之垮台，現在新疆軍區司令員是楊勇，曾在韓戰時期擔任過司令員。至於江青是否有奪取新疆的意思，我想在文革期間，根據江青的動向，是有可能的。

三、華匪國鋒上台，是靠軍方力量的支持，根據現在所掌握的情況來看，軍方對華匪並未全部支持。因為各省軍區司令員並未公開表示過態度，現在華匪雖然暫掌握中央權力，但地方軍人的勢力很大，形成表面上擁護，實際上各保實力，採取陽奉陰違的手法。總之，共匪未來的情況，最後是形成軍人法西斯專政的局面。

四、關於新疆備戰的情形是這樣的，根據我們所知道的情況，當時蘇聯在一九七二年，國防部有一位戰略專家叫伊凡諾夫大將，曾為蘇聯草擬了一個戰略計劃。蘇聯與共匪因種種原因，如政治、思想、經濟、軍事上等各種利益的矛盾，蘇聯若想與中共解決互相的矛盾，只有用武力，用武力解決的時間在甚麼時候為佳呢？伊凡諾夫提出的時間，最好是在毛匪倒斃後一個月內，乘共匪領導人青黃不接時期，進攻大陸是最有利的機會。根據伊凡諾夫所寫的戰

略計劃，首先進攻的目標，一是從外蒙古侵入東北，一是進攻新疆，同時共匪認為蘇聯對中共的威脅大於美國，因此，目前蘇聯是被共匪認為最大的敵人，儘管在一九六九年曾經進行過所謂中蘇邊界談判，並於當年九月二十七日由蘇聯派出邊界談判代表團到北平時並於同年十月二十日開始談判，可是江青就在十月二十五日召集北平中央機關部長以上主管作了一次戰備的動員報告，當時指蘇聯可能以談判為煙幕來對共匪作閃電式的戰爭侵略。並命令所有中央機關在半月內作戰略疏散。當時我正在北平，根據江青下達戰略措施以後，北平匪偽中央機關全部疏散，疏散地區包括河南、河北、湖北、江西、四川等五地區，作為匪偽中央機關下放的基本地區，現在共匪又進行重新談判，雖然對蘇聯談判的希望不大，不過共匪也是利用這個機會來備戰，以防蘇聯的突襲。最近報載新疆備戰的消息，可能有兩種考慮，第一恐怕蘇聯以談判為煙幕，發動閃電式的攻擊，第二是怕採用一九七二年伊凡諾夫的戰略計劃。

盧宗濂先生問：

東北舊與安省變後之經過過程。

鄒光漢義士答：

共匪竊據大陸後，東北地區由九省改為六省，後來又將六省改為三省。我到東北的時候只知道遼寧、吉林、黑龍三省，過去的行政區我沒有走過。據說興安靠近滿洲里，而我最近到過北大荒，當時因先父做過國民黨的事，所以我就變成了黑五類，先父在一九五七年，所謂百花齊放，百鳥齊鳴時，我被下放北大荒，可能距興安很近，至於說人民的生活情況，我想在共匪控制下大陸人民，遭受的待遇都是一樣。吃飯要糧票，買褲子必需有七尺布票。如果說興安靠近滿洲里，即靠近蘇聯地區，如前述雲南宛平的情形，共匪怕人民逃亡外國，可能控制較鬆一點，其他的情形，我們均不甚瞭解，謝謝。

主席：現在時間已到六點，謝謝兩位義士的詳細報告及精闢的解答，同時也散會。謝謝各位光臨。

## 元典章之判例法探索(五) (完結篇)

岩村忍作  
蔡懋棠譯

### (七)混合法庭

關於元代的「約會」——即一種混合法庭，雖然已經由高博士發表高論

(原註一)，但是有高氏之見解尚有應該補充之處，且關於「約會」的本質，筆者未敢表示全面贊同，故擬藉此抒述鄙見。

「約會」確實是元代的一種特有之裁判制度，但是「約會」一詞本身，如

同元「典章」四十所記：

……送本部據呈，約會到禮部官一同，……  
或是在「通制條格」九、六，所示：

……本部約會吏部，一同議得，……

像右引之例，只是單純的跟「合干部分」（有關官廳）合同協議而已，並無特別之意義。若是在裁判時用的動詞，即以「約問」（「典章」五三、一一以及同五三、三四）表示裁判之意，同時「會問」（原註二）一詞亦與「約會」同義而被使用。可是「約會」一詞在元朝，在許多場合（旁點原注）限定於特殊意義而使用的，而且含有兩個不同之意思。

有高氏說：「因有此（約會）而犯人和被害者在語言上的不自由，因習慣之不同而來的不便及不利大體上均得補正，所以少有僅憑單方之主張而壓迫另一方之弊，於是裁判事件似乎能比較公平」（原註三），又說明：「所謂約會是……為使元代的色目人或僧侶之類各種人沒有不平而施行的頗為適當切實之法子」（原註四）。

有高氏又說：「儒者、僧、道士、軍人、醫師、樂人、投下（戶？）、龜戶等和色目人等多多少少異於普通漢人南人之庶民，所以為擁護夫等利益、權利而有如此特別制度。」這樣的說明可以說是適當，至少是不充分的。

「約會」正如有高氏所說的，是一種「特別裁判」而和一般的普通裁判不同，而且又如同氏所說的有「三約」——則有關人員若不出席就要催促幾次的費事之制度。因此筆者不以為像如此特別制度只是為了推行「比較公平的裁判」這個目的而成立的。像「語言上的不自由，因習慣之不同」而來的不便，是在元代的任何行政方面都有的現象，故不祇限於裁判的事。又說，「……為使色目人或僧侶之類各種人沒有不平」而特設了「約會」的制度，也決不成為「約會制度」之必要性的說明，因為一般裁判本身之目的就是為了「無不平」的制度。再者，有高氏對不限於色目人，就是對軍人、醫師、樂人、投下戶、龜戶等亦適用了約會的事實所做的說明是：「多少異於普通漢人南人之庶民，」所以為了要擁護軍人……龜戶等人之權利和利益的……云云，這種說法也難能令人首肯。祇因為這些人多少異於漢人就需要煩瑣手續且效率又低的——例如「三約不至」——這種特別法庭嗎？又軍人、醫師、樂人、投下戶、龜戶等人的那一點點罪非有跟漢人、南人不同法庭不可的理由存在呢？如此觀看，有高氏的說明實在不免有不充分之處，而且也沒有觸及到「約會」的本質吧。於是需要再次更詳細地研判有關「約會」的資料了。有高氏舉出「元史」一〇二，刑法志，職司所見的六條如下有關「約會」的記載。（原註五）

一、諸有司，事關蒙古軍，約會管軍官。

二、諸管軍官、奧魯官及鹽運司、打捕鷹坊、軍匠、各投下管類之諸色人等，若犯強竊盜賊、偽造寶鈔、販賣人口、發塚、放火、犯姦及諸死罪，並

從有司歸問。其關於、婚姻、良賤、錢債、財產、宗從、繼絕及科差不公自相告言者，從本管理問。若事關民戶者，從有司約會歸問，並由有司追逮，三約不至者有司就便歸斷。

三、諸州縣鄰境相關軍民詞訟，元告就被論官司歸斷，不在約會例，斷理不當，許赴上司陳訴，罪及元斷官吏。

四、諸僧、道、儒人有爭，有司勿問。止使三家所掌會問。

五、諸哈的大師止令掌教、念經，回回人應有刑名、戶婚、錢糧、詞訟，並從有司問之。

六、諸僧人但犯姦盜、詐偽、人命致傷及諸重罪，有司歸問。其自相爭告者，各寺院住持，本管頭目歸問。若僧俗相爭田土，有司約會。約會不到，有司就便歸問。（譯註（1））

右引諸條讀法稍異於有高氏之處（同氏只施句讀而已。），而細節姑且擱之不論，其中關於第五項已在前節（屬人主義）論過。第五項雖然跟「約會」有間接的關係，但對約會本身並無直接的關係，只是筆者認為在「元史」、刑法志可以看到有關此項之記載，係主張屬人主義和約會有關係之拙見之一旁證，故予提及。

在「元史」、刑法志中所見右引各條，均在「典章」或「通制條格」中有成其典據之記載。今試就獲得各條稍論而列於左，其中有同一條例散見於幾處者。

相當於右引第一項之例，在許多處亦有，茲再舉前節已引用之一例於后：

蒙古人員相犯重刑有司約會（「典章」三九、八）

至元十二年二月。中書刑部據平陽路申，准宋都歹奧魯萬戶府關，蒙古軍人自行相犯婚姻、良賤、債負、閑毆、詞訟、和奸雜犯，不係官軍捕捉者，合從本奧魯就便歸斷，其餘干礙人命重刑、利害公事（譯註（2））、強竊盜賊、印造偽鈔之類，即係欽奉聖旨定立罪賞管民官應捕事理，合令有司約會，歸問完備，從有司結案。（旁點譯註）

由此重引，可見對蒙古軍人是有特別待遇的，這是很明白。但此條並適用一般蒙古人之原則只是只關係蒙古軍人（旁點原註）時始適用的。正如後述，蒙古軍人以外而受約會之適用者，刑事犯由有司處理，僅有輕罪和詞訟（民事）始需約會，若是蒙古軍人之案件，則規定輕罪和詞訟由所屬奧魯處理，重罪就由奧魯頭目和有司約會辦理。在此一事實中，可知約會絕不是對蒙古人的特別待遇而是對軍人所加的考慮。

正如蒙思明氏已經論及，雖然是蒙古人却因貧窮而成了奴隸或被賣到外國去的也有。這事筆者亦在前節敘述過，因為蒙古人對種族的觀念比較稀薄，所以雖然不是蒙古人種，但是如果出生地、言語、習慣相同即皆視同蒙古人。相反地，就是蒙古人血統也有受到奴隸待遇的。例如：

……勿論達達、回回、契丹、女真、漢兒人，如軍前擄到人口，在家住坐爲駝口（譯註③）……（「典章」一七、六〇「通制條格」二、九）。因此可知能完全享受蒙古人特權的，只有蒙古人而已，有時候在血統上係純粹的蒙古人種的，就特稱（「正蒙古人」（見「典章」三九、九，第二項中段）。又右引文中的「達達」，當然是指蒙古人。

相當於首揭第二項之例的，有如下幾例：

「典章」、新集、刑部五二所見的；

……軍民相關詞訟，犯盜盜、詐僞、刑名重事，除例從有司歸斷外，兩爭地土、鬥毆、婚姻、良賤、家財、債負、宗從、繼絕等事，合行約問，三遍不來，管民官歸斷。（旁點原注）

與右引例同樣或有補足之例，屢見於「典章」刑部、約會項以及其他地方。此種規定意味着重罪係有司處置，輕罪及詞訟要約會。同一之例，有如下直譯體之文條。

## 2 軍民詞訟約會（「典章」五三、三二）

至大元年 月 日。行省准中書省咨，至大元年五月十八日奏過事內一件，軍民相犯的勾當有呵，賊情、人命等重罪過的，教管民官歸問。其餘家財、田土、閑打、相爭等輕罪過的，軍民官約會著問，者麼道，世祖皇帝，完澤篤皇帝時分那般行來，樞密院官人每奏過，與俺文書，蒙古軍人自其間裏相告的勾當呵，院官人每問者。其餘軍民相犯，不揀甚麼勾當，有呵，約會省問（譯註④），者麼道奏了，俺根底（譯註⑤）與文書來。俺商量來，人命、賊情等重罪過的交約會，著問呵，他每的頭目知自底無體例，推調著約會處不來，遷延月日，逗遛詞訟，中間空礙多有，爲甚麼道說呵，不揀那個田地裏，被殺死或被傷人呵，或強盜、劫奪錢物，將錢主殺死、打傷呵，隨即該檢驗有，若約會處早不來到呵，天氣熱時，尸首變爛，人命的勾當，干（譯註⑥）落後了。不揀甚麼做罪（譯註⑦）說謊，那其間對付有縱來呵，護向自己，久禁著呵，恨（譯註⑧）生受（譯註⑨）有可憐見呵，依先世祖皇帝時分行來的體例，重罪過的，交管民官歸問，輕罪過的，約會著歸問，若三遍約會不來呵，交管民官就便歸斷了呵，怎生，奏呵，奉聖旨都般者。欽此。

右引，爲知軍民相關事件之裁判沿革的好資料。軍民相關之犯罪、詞訟，原則上應該約會，但若重罪不許遷延時且被告方面頭目藉口不出席，使案件無法結束的事情因而常有，所以改重罪毋需約會，但輕罪案件必需約會。再者，這種「軍民詞訟約會」除上引之外，尚有二例，其大要如左。

第一是：往日，蒙古軍人間之相犯由管軍官和樞密院處置，蒙古軍人和一般人民之間的相關事件則由軍官與民間約會處置，却有右引之例的不便，所以到至大年間重定解釋爲：蒙古軍人和一般人民間之相關事件中，重罪由管民官

、輕罪以約會處理。

第二是：規定對離營的軍屬以及餘丁亦援用右引之法規。所謂「離營軍屬」大概是指出不在所屬之奧魯的軍人和其家屬。餘丁，當然是指一種預備軍人。

首揭第三項是非常難讀之文章（譯按：以日語讀，的確甚難），就是在管轄不同之行政單位境界上發生軍民訴訟事件時，原告是由被告管轄之有司處斷，不行約會。但是如果其有司裁判之不當，准予上訴，經查明裁斷不當，承辦有司要受處罰。左舉之例可知相應此項。

原告就被論問（「典章」五三、十四）

至元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御史臺臺中書省札付，來呈，山東東西道提刑按察司中，各州縣軍民相關詞訟，合無依舊例，原告就被論官司陳告等事。省府相度，鄰近州縣與本管司縣軍民戶計相關詞訟，擬就被論官司歸對。仰照驗施行。

右引「典章」之例稍異於「元史」刑法志，不見有「約會」字眼，但是因爲是軍民相關的詞訟，所以一定與「約會」有關的案件無疑。

次舉與首揭第四項有關之例。也是直譯體文。

儒、道、僧、官約會（「典章」五三、三十）

至元三十年正月。福建行省准中書省咨，據樞密院呈，至元三十年正月初九日奏過事內一件，脫脫義木等行宣政院官人每與將文書來，這裏的和尙每、先生每、秀才每，一處有爭差的言語呵，和尙每的爲頭兒的、先生每的爲頭兒的、秀才每的爲頭兒的，一同不同，先生秀才每，管民官根底私下告，管著先生每的秀才每爲頭兒一同不同，管民官與管和尙的頭目一同問有。如今，和尙每的、先生每的、秀才每、一處，若有爭差言語呵，和尙每爲頭兒的、先生每爲頭兒的、秀才每爲頭兒的，一同問，者麼道，與將望旨來的，說將來有。俺商量的，去年，俗人與和尙每，有爭差的言語呵，和尙每的爲頭兒、管民官一同問了斷者，管民官、和尙每根底休教斷（譯註⑩，旁圈譯註），者麼道，聖旨與將來了。如今，和尙一處先生每、秀才每，有爭差的言語呵，管民官一處休交問，和尙每的爲頭兒的、先生每的爲頭兒的、秀才每的爲頭兒的，一同問，者麼道，聖旨與將來了。怎生麼道，奏呵，那般者麼道。欽此。

關於首揭第五項的例子，已見於前項「典章」、「通制條格」，請予參照。最後舉見於「典章」三三、六一七之例（原註六）於后，是相當於首揭第六項的。（也是直譯體文）

皇慶二年六月十七日。……今後，管民官休管和尙每者。依著在先聖旨體例，奸盜、詐僞、致傷人命，但犯重罪過的，管民官問者。除這的之外，和尙每自其間，不揀甚麼相告的勾當有呵，各寺院裏住持的和尙頭

目結絕了者。僧俗相爭田土告的勾當有呵，管民官與各寺院裏住持的和向頭目一同問了斷者。合問的勾當有呵，管民官衙門裏聚會斷者。和尚頭目約會不到呵，管民官依體例斷者。（旁點譯註）

正如右引各條，「元史」刑法志中有關「約會」的諸條是與見於「元典章」的諸例相互照應的。右引之文，為避免煩長而未舉其全文，但是「典章」之文通常都是數倍於刑法志的記載，故在刑法志中則削去其前後而使能簡潔。由此看來，「典章」和刑法志之間雖有「經世大典」之憲典介在着，却可知刑法志是如何的不完全。這也並不是只關係「約會」的記事在刑法志中不完全，而是「元史」刑法志全體就頗不完整、考慮不週的編纂物。

次舉「元典章」和「元史」刑法志中有關「約會」之例，可知道前者較後者甚多。又關於「約會」之記事，在他處亦是屢次可見的。

#### 典章

僧人詞訟名寺頭目約會

僧道做賊殺人管民官問者

諸色戶計詞訟約會

儒道僧官約會

醫戶詞訟約會

樂人詞訟約會

投下詞訟約會

畏吾兒等公事約會

儒人詞訟有司問

僧俗相爭

元告就被論問

投下並探馬赤詞訟約會

竈戶詞訟約會

軍民相干詞訟

僧俗相干詞訟

戶計司相關詞訟

財賦佃戶詞訟

軍民詞訟約會

都護府公事約會

畏吾兒若無頭目管民官斷

回回諸色戶結絕不得的有司歸斷

右引各條，僅以其內容有關「約會」者為主，其他尚有許多在內容的一部份言及「約會」之資料者，因嫌煩多，故從略。至於「元史」刑法志中之不完備、不全之條文暫擱不談，僅就「典章」之例加予通覽，「約會」的意思則相當明瞭。

瞭。

「約會」一詞，正如前述，係一般所指的「約（而）會（之）」的意思。可是在「典章」中所使用「約會」之意可分為兩個種類（原文「カテゴリー」——Category）。其第一個典型的規定就是前揭「蒙古人自相犯重刑有司約會」之一條。此條關於蒙古軍人——非單稱的蒙古人——的，在此表示着「蒙古族人且有軍人身份」的兩種身份所結合的特權資格，也就是蒙古軍人犯輕罪或詞訟（民事）者，由所轄與魯——就是軍管區長官屬置，若是刑法上之重罪，則由與魯長官約會有司處置。這就與色目以下的人之案件有相當的不同。如下引之例，可明白。

諸色戶計詞訟約會（「典章」五三、三〇）

至元二年二月 日。欽奉聖旨，立總管府條畫內一節該，投下並諸色戶計，遇有刑名、詞訟，從本處達魯花赤，管民官約會本管官斷遣，如約會不至，就便斷遣，仰依上施行。

還有一例，如左：

畏吾兒等公事約會（「典章」五三、三一）

大德五年七月二十一日。欽奉聖旨，在先，易都護為頭畏吾兒每，的勅迭林為頭哈迷里每（原註七）、畏吾兒每、漢兒每、阿西每、蠻子每、哈刺張（原註八）根底（譯註①），回回田地裏不揀那箇，諸王、公主、駙馬每根底，各投下每根底有的畏吾兒每、哈迷里每軍站、差役，不揀甚麼的，合問的勾當每，他每的若有呵，脫因納、長壽、答失帖木兒、伯顏、買住、帖董等都護府的官人每管著，外頭城子裏有的畏吾兒每、哈迷里每、和別箇的百姓每一處，對證的，合問的勾當，他每的有呵，委付了的他每的頭目與城子裏官人每一處，交對證著問了斷，者麼道來，這般宜諭了呵，自意問的人每，他每不怕，那甚麼。（譯註②）

還有和右引略同之例，再舉於左：

都護府公事約會（「典章」五三、三十四）

皇慶二年三月 日。欽奉聖旨，都護府官人每奏道，薛禪皇帝（譯註③）時分及完者亮（譯註④）時分，曲律皇帝（譯註⑤）、亦都護為頭畏吾兒每、的勅迭林為頭哈迷里每、漢兒、阿西、蠻子、哈刺章、回回田地裏，不揀那裏，諸王、公主、駙馬各投下有的畏吾兒每、哈迷里每軍站差發，不揀怎生，合對證的、合問的勾當他每有呵，禿魯不花為頭都護府官人每，識者。外頭城子裏有的畏吾兒每、哈迷里每、共別箇的百姓一處，合對證的、合問的勾當的他每有呵，所委的頭目、城子裏官人每一同約會問著。交對證了斷者。一面（譯者註⑥）問的人，不怕，那甚麼。更這都護府官人每。這般宜諭了呵，無體例勾當做呵，交（譯註⑦）百姓等生受呵，他每，不怕，那甚麼。聖旨。鼠兒年七月十六日。上都有時分寫來。（

旁點原註，旁圈譯註。）

茲再引見於延祐六年之例於后，此例稍爲簡略且和右引之例略同。則：

畏吾兒若無頭目管民官斷（「典章」新集、五四）

延祐六年四月二十一日。欽奉聖旨，節該，如今，亦（原註，「交」誤也）都護爲頭的畏吾兒的，勅迭林爲頭的哈迷里致傷人命、姦盜公事，除管民官歸問者，其餘軍站（原註，原典「帖」係「站」之誤）差發，不揀甚麼，合對問公事有呵，朵歹等都護府官人每管，管民官休侵犯外，畏吾兒、哈迷里每自己其間裏公事有呵，交付來頭目每斷者。若與百姓相爭的公事有呵，交付來的頭目每、城子裏官人每一歸斷。若畏兀兒、哈迷里頭目每無呵，管民官依例斷。欽此。（旁點原註）

右引諸例實在不甚明瞭，又何故屢示略同之例，亦不明白。不過通覽右引諸例，擁護色目人權利之事，定是在相當廣範圍內由「約會」來保證的，又輕罪、民事以外的重罪因至少在延祐六年並無特例之記載，所以可以瞭解有頭目的色目人是受到準於蒙古軍人之待遇的。因爲在延祐六年始有記載「有頭目的色目人除致傷人命、姦盜重罪外，其餘約問。」之判例。換言之，在至大、延祐年間，重罪移交管民官管轄，所以在此以前，關於此一點可能亦援用「準蒙古軍人」之待遇的。因此故，右引諸例似乎在表示色目人處遇之變遷。關於此一點，筆者亦無確信，故舉此試案，敬乞批判、敬示。

關於蒙古、色目之約會已如前述，次就本章本節拙文前揭之第二種類（Cathayery）加予敘述。

蒙古、色目之「約會」是給與具有「蒙古軍人」及「有頭目的色目人」這樣種族和身分（或地位）的人——換句話說是在元朝制度中被公認的組織裡的蒙古人和色目人始能享有的——特權，當然亦可以看做是如此組織，社會集團對元朝之奉仕的優待報酬。就因此原故，一般蒙古人和非組織裡的色目人就享受不到此種特權了。若沿此一考察，屬於第二範疇之「約會」的意義亦可自明。但在說明之前必需先明白屬於如此第二範疇之「約會」究竟爲何。

誠如蒙古軍人及有頭目的色目人自持有其裁判管轄權一般，其他特殊集團——像宗教團體至少在某個時期亦擁有自己的裁判管轄權。關於此一點，有如下重要資料。則：

儒人詞訟有司問（「典章」五三、十）

皇慶元年二月。江西廉訪司奉江南行臺劄付，御史臺咨，奉中書省劄付，來呈，江南行臺咨，浙西廉訪司申、江浙等處儒學提舉司申、杭州路鹽官州儒學狀申，至大四年二月十八日，儒人沈麟孫告伊弟沈壽四侵占簷地等處，移文鹽官州約問，有鹽官州欺凌滅視，又不依體例約問，徑直勾擾。以此參詳，儒人相干公事，學官一同約問，乃天下通例，今，鹽官州故背定例，沮壞學校。卑司參詳，儒人與民一體抄籍，難同別籍僧、道、

軍、站戶。今後，合無除干礙學校之事外，其聞訟、戶婚等事，若從有司歸結，庶不紊煩，緣係爲例事理，本臺看詳，如准浙江廉訪司所言，庶革紊煩之弊，准此。看詳行臺所言，儒學提舉，教授等官與有司約會歸問，詞訟紊煩不便，事于通例，宜從合干部分定擬相應。具呈。照詳。得此，送據刑部呈，照得，至大四年四月二十六日欽奉聖旨節該（以下到「欽此」爲由蒙文直譯體），管和尚、先生、也里可溫、答失蠻、白雲宗、頭施教等各處路府州縣裏有的他每的衙門，都教革罷了，拘收了印信者。歸斷的勾當有呵，管民官依體例歸斷者，欽此。除欽遵外，今承見奉，本部議得，學校之設，實風化之原，人材所目他。其師儒之官，當以教養，作成爲務。在籍儒人果有違枉，不公不法，一切詞訟比例，合從有司歸問，相應。具呈。照詳。都省仰照驗施行。（旁圈譯註，詳見後註38）

在右引中言及重點即籍的問題，則：

儒人與民一體抄籍，難同別籍僧、道、軍、站戶。

由此一節看，不妨認為在元朝，諸種社會集團是以別籍區別。因此，從元朝屬人法而言，因籍不同，裁判管轄亦有異。儒者因被列入一般人民之範疇內（原註九），所以沒有約會權利，可是同爲漢人，若屬僧侶、道士、軍人、站戶，即因屬別籍，可以想係享有約會之權利。

如此想來，除因種族、身份而有蒙古人、色目人、漢人、南人之約會以外，在漢人、兩人自己社會中另有約會，也是可以明白，且後者之約會與前者之約會自是不同性質，也可明白。

在右揭例中，記僧、道係別籍，其後又有：

管和尚、先生、也里可溫、答失蠻、白雲宗、頭施教等各處路府州縣裏的他每的衙門，都教革罷了，拘收了印信者。（「典章」五三、十）此一節係與「元史」二四之如左一句相對應，則：

罷僧、道、也里可溫、答失蠻、頭陀、白雲宗諸司。

右引，係廢止這些專管宗教團體之官署之意而已，並非「籍」和「裁判管轄」之問題。

宗教教團被承認爲社會集團，其所屬人員亦是別籍，故若和其他集團發生爭執時，被准許有約會之特權，與相同的，其他特殊職業也被公認爲社會集團而擁有約會之權利。醫戶、樂人、電戶等便是。茲舉其例於后：

醫戶詞訟約會（「典章」五三、三十）

元貞六年六月。欽奉聖旨，節該，醫人百姓每一處有爭差的詞訟的時候，管民官、醫人每頭目一處約會，本管官斷遣，如約會不至及不伏斷者，申院究問。欽此。

依右引看，醫人的約會在其組織上似乎和蒙古人、色目人有異。在醫人約會上行判決的是管民官，醫人頭目只不過是與會人而已，所以此種約會難稱真正的



混合法庭。蒙古人和色目人的約會大概是雙方以同一立場行協議的，因此，這一點上醫人的約會可以認為和蒙古人、色目人的約會是不同性質。再舉一例於左：

### 樂人詞訟約會（「典章」五三、三十一）

大德三年七月初二日。中書省奉聖旨。樂人每根底管民官每皆勾當（譯註①）遲慢，說很教生受。有問的勾當呵，管樂人的頭目與管民官每一同問者。欽此。（旁圈譯註，詳見後註）

樂戶受到異於一般國民的待遇，所以這一職業集團不准和一般民衆通婚。（參照「典章」一八、四六諸例），又再「典章」五三、六有如一次一條，則：

非係樂人子女，抑爲娼。（因與約會無關，故不錄全條文。）

由此看，樂人似乎被認為和「青巾紫抹」（見於「典章」一五、三一）的賤民集團一樣的存在。「娼」是出於樂戶的樣子。馬爾可·字羅（原註十）在其遊記中說爲了接待外國使臣等，在大都（北京）有兩萬名娼婦，而她們屬於官設的頭目，或許是指樂戶也不一定。總之，樂戶在法制上被承認是獨立的一個社會集團，這是事實，但其身份却是微而賤。雖是如此，樂戶亦被承認有其自己的約會，即元代的約會就難稱係爲維護特權之制度，或許可以說是因種族、身份、宗教、職業之別而在法律上承認是不同的社會集團的皆可適用之制度。再者，儒者因不屬任何範疇而被登錄和一般民衆同籍，結果無約會。

又在「元典章」刑部、約會門裡有「電戶詞訟約會」一例（譯註②），但其內容無甚不同，故省略抄錄此條文。不過由此可知電戶亦被認為是特殊職業集團，同時電戶的約會亦和醫戶、樂戶之約會同屬於一樣範疇。

### 原註

一、請參照有高巖著「支那における外人の待遇」特に元代の約會會制に就いて「見於「史潮」三，三〇同「元代の訴訟裁判制度の研究」，見於「蒙古學報」一、二七—二九頁。

二、在「牧民忠告」中「會問」條亦可見「訟有約而問云云」之記載。

三、參照有高博士著「支那に於ける外人の待遇」一八〇頁。

四、參照有高博士著「元代の訴訟裁判制度の研究」二九頁。

五、全右

六、在「目」中爲「僧人詞訟各寺頭目約會」，本文却爲「和尚頭目」。

七、哈迷里，係 Hamilik 之音譯。

八、在後出「皇慶二年」之例中，作爲「哈喇章」。見於 Yule & Cordier The Book of Marco Polo, Vol. 2, p. 72. New York, 1903.

九、請參照在「審問」項中注四所舉之「紫山全集」。縣司，可能有許多種類

之簿籍。

十、請參照岩村忍著「馬爾可·字羅の研究」上卷，三八七頁。

### 譯註

(1)、原文係將原典唸成日文，故其句點因讀法不同而有異。譯文就原典以原文讀法所標句點。

(2)、利害公事，做重要案件解。（見上期譯註①）

(3)、駝口，蒙古人、色目人之奴婢，總曰驅口。見輟耕錄，元典章婚姻：「驅口不嫁人，驅口不娶良人。」按：亦作驅口、駝兵，並見元典章。「辭海」下卷、亥集、二四參照。

(4)、原文爲「約會者問」，原典爲「約會省問」，茲就原典。

(5)、俺根底……，係由蒙文之直譯體，意謂「對我……」。

(6)、干落後了，「干」字做「空」意解。

(7)、原文爲「甚麼做賊」，「賊」字在原典爲「甚麼做罪」，原作者在原文中特以孤符說明（原文爲「罪」），然似乎就原典較妥。

(8)、原文爲「很生受」，「很」字在原典爲「恨生受」，「很」、「恨」同音，故原文特改爲「很」並特註明（原典爲「恨」），然在此暫就原典。

(9)、生受，活生受罪、受苦之意解。

(10)、此句，原文無「管民官」三字，疑係脫落，故就原典而補之。

(11)、哈喇張根底，根底兩字做「在……之下」解。

(12)、那甚麼，那字與那字同，做「那是甚麼」解。

(13)、薛禪皇帝，係元世祖忽必烈。

(14)、完者禪皇帝，在前揭「典章」五三、三一，爲完澤篤皇帝，實係同一人元武宗歟？乞正。

(15)、曲律皇帝，係元武宗歟？乞正。

(16)、一面問的人，做「只聽一面之辭的人」解。

(17)、原文無「交」字，茲就原典補之。當「使」意解。

(18)、原典爲「吉」，料係「告」之誤，故就原文「告」。原典爲「減視」，然以意思察之，似乎以原文「減視」較佳，故就原文。

(19)、原典爲「……爲定例」，「爲」字顯係「背」字之誤故就原文。

(20)、原典爲「軍民戶」，「民」字係「站」字之誤，故就原文。

(21)、勾當，在此當「裁判」之意解。

(22)、「很」，在原典爲「恨」，茲就文意，採原文「很」。

(23)、此一例，見於「元典章」五三、三十四，從略，不錄其文。

(24)（以上岩村忍著「元典章之判例法探索」拙譯文全完）66.2.15夜半

# 談「明成祖生母考」

劉昭晴

本刊第五十六期（六十五年十二月出版）中，有劉學鈔先生「評介『蒙古逸史』」一文，其中談及「明永樂帝（按：即明成祖，其年號爲永樂）係朱洪武（明太祖）入北京時，會納元室遺妃，其時此妃已有身孕，既納乃生朱棣（明成祖之本名），如該書稱『惟其（元惠宗順帝）棄地出奔時，曾在北京宮中遺一蒙妃，名歡吉拉他氏，已有身孕三月，爲明太祖朱元璋所納，妃朝夕憂慮，恆自計曰：如更七月而產，明太祖必疑爲敵人之子。乃私自禱天，願子必十二月而生，庶可免禍，後竟果然，遂留養宮中。明太祖有一漢妃某氏，適同時亦舉一子，明太祖嘗夢兩龍鬥於殿庭，東敗而西勝，翌旦命司星象之官卜之。曰：非龍也，即帝新舉之兩太子也；西方之龍爲蒙妃所生，東龍則漢妃所出，西方之龍他日必大貴，以之繼承大統，子孫必昌。明太祖不聽，及長，置之邊陲，受封於歸化城。洪武（太祖年號）在位三十一年卒，漢妃之子即位，越四年，蒙妃之子潛往羽黨，率兵六千人南犯，並招集邊氓爲前驅，蒙人咸樂爲之助，遂逐漢妃之子而篡其位，此即明永樂成祖也」綜觀原書所述，全無一是。按明史卷五本紀第五載：『成祖啓天弘道，高明肇運，聖或神功，能仁至孝，文皇帝諱棣，太祖第四子也，母孝慈高皇后』於是可知成祖乃孝慈高皇后所生。再看明史卷一百十三列傳，第一后妃所載：「太祖孝慈高皇后馬氏，宿州人，父馬公，母鄭媼」於此可知明成祖乃太祖原配馬皇后所生，馬氏，宿州人，並非如「蒙古逸史」所稱之「蒙妃所生」，再則明成祖生於西元一三五九年，亦即元代至正十九年，其時明太祖尚未攻進北京（至正二十八年，明太祖始攻入北京）何來蒙妃之說？足見「蒙古逸史」所說純屬無稽。但此說在蒙古族人間流傳甚廣，揆其心理，正如盛清時流傳清高宗乾隆爲漢人之胤者然」。

以上所引劉先生對明成祖生母非蒙妃所生，考證甚詳，自值欽佩。有關成祖生母傳說甚多，在故鄉（山東省西北部）一傳係陳友諒遺妾之子，朱洪武在鄱陽湖平定陳友諒後，即攜其愛妾，並強迫成妊，復將陳紳於高竿之上令其觀看（朱恨陳之頑強抵抗，故用此法加以羞辱）陳氣憤之餘，竟將繩索掙斷，自高竿上跌落而死。妾雖恨朱之無禮，其所以忍辱偷生者，因有二月身孕，乃暗禱蒼天，延後八月降生（實爲十二月）即係燕王棣（朱棣後封於燕）棣長大後，英武非常，時太子標已死，立皇太孫允汶（即後來建文帝），惟生性軟弱。一日太祖偕燕王、建文同在外面遊玩，見風吹馬尾似柳絲擺動，即出一上聯「風吹馬尾千條線」，令二人答對，建文答爲「雨打羊毛一片氈」，燕王則對爲「日照龍鱗萬點金」。建文所對雖甚工整，但太軟弱，燕王則純係帝王口吻。另各

有題新月詩一首，建文所作爲「昨夜嚴灘失釣鉤，是誰移上碧雲頭？雖然未得團圓相，也有清光遍九州」七絕；而燕王則係五絕，文爲：「誰將王指甲，搗破碧天痕，影落江湖裡，魚龍不敢吞」；氣度自是不凡，又傳朱洪武一日問劉伯溫將來誰可繼承帝業？劉答以「五龍攀柱」。是時燕王幼小，與弟兄等在金殿玩耍，因方食油膩肉類，未及拭手，竟在金鑾殿上之大柱上拭抹，故有此言，此當係齊東野人之語。惟馬皇后以燕王非其所生，乃逼洪武使其鎮守北平，封爲燕王。皇后之意恐其在朝內興風作浪，乃貶之於外，未料竟放虎歸山，以致後來靖難兵起，建文帝倉促逃走，反下落不明。

對此是故里父老相傳，曾遍訪當地耆宿，究竟出於何經何典？終未獲解決。民國二十五年間，見蔡東帆之「明史通俗演義」（似爲大東書局出版，此間世界書局有售）謂潭王梓（成祖之八子）係陳友諒之妾蘭氏所生（見十一回及××回）但又謂或謂「達定妃」，究竟燕王是否陳友諒之子，仍不可知。又在朱洪武演義中，知成祖生母爲元順帝之妃宜花，因明兵入宮，被人藏於鑾缸之內，故名鑾妃，復稱鑾妃原籍揚州，父名楊春，母親馬氏，仍是漢人。當太祖收納鑾妃時，已有三月身孕，乃暗禱神聖，延遲數月降生，後果延期，生下一子即爲燕王。惟此皆係演義，未知正史如何記載？始終不得其解。

來台後，四十二年間，見及勞幹先生在「大陸雜誌」悼念傅斯年之文章中，提及傅氏有「明成祖生母考」一文，筆者與傅氏同係魯西北人（傅先生係聯城人，清代爲東昌府，我縣即歸東昌府管轄，相距不及二百里）或傅氏亦知成祖爲陳友諒之妾所生？即致函向勞氏請教，承勞先生告以「成祖生母爲高麗人碩妃」，並謂傅氏遺著（是時尚未出版），難以外借。筆者又轉請毛子水氏，毛氏告以便中當可借閱觀看。後又詢及歷史家者陶元玲氏，亦告以成祖生母確係碩妃。幸而不久，傅氏遺著已由台大出版，當即購閱方爲了然。現傅氏遺著，已由傳記文學社發行，改稱「傅斯年選集」，傅氏之「明成祖生母記疑」一文已收集在內。因原文具在，不必多所引證，請讀者諸君自行披閱。惟傳文中提及「蒙古源流卷八」之記載，與「蒙古逸史」記載雖然近似，但傳聞異詞。據劉先生云：「民初陳槃據黃成埉口述筆譯成爲漢文，原稿存於中央研究院，坊間未見有鉛印本刊印，昔所流傳僅爲民國六年之油印本。因此，曾讀此書者亦爲數不多」。不悉傅氏在中央研究院時曾否見此？況據所引「蒙古逸史」與「蒙古源流」似非一書。惜扎奇斯欽氏現未在台，不能向其請益。倘此文能以刊出，扎奇先生當可予以教正。雖傅氏考證成祖生母確係碩妃（康熙字典，

引「太常寺志」謂：明祖妃碩氏（但對何以有謂係陳友諒之妾，未加解釋，仍盼高明予以指引焉！）

附注：劉先生大作中，謂成祖生於西元一三五九年，為至正十九年，非十

## 談明成祖生母兼答劉昭晴先生

劉學鈔

七年，又太祖攻入北京，為至正二十八年，非三十八年，均已代為改正。

筆者於本刊第五十六期「評介蒙古逸史」，頃於日前接到主編念公轉來劉昭晴君有關拙撰之質疑，一時喜懼參半，喜者「中國邊政」雜誌頗受閱讀者之喜愛與重視，對有疑問之文章頗不惜撥冗撰文質疑，足證「中國邊政協會」及「中國邊政」雜誌各同仁及會員經二十餘年之努力，已能激起國人重視邊疆，是以喜之。其所以懼者，個人十餘年來研究有關蒙古問題，曾將有心得者撰文刊載，於今思之總有草率之嫌，尤以我國各朝紀年與西元紀年對照，難免有錯，此次「評介蒙古逸史」一文中即有此項錯誤，惠蒙劉先生予以指正，無任感激，然亦從此在握管時益增臨深履薄之心，是以懼之。

至於劉先生文中指出：「蔡東帆之『明史通俗演義』謂：潭王梓（成祖之八子）係陳友諒之妾蘭氏所生（見十一回及××回），但又謂或謂『達達妃』，究竟燕王是否陳友諒之子，仍不可知。又在朱洪武演義中，知成祖生母為元順帝之妃宣花，因明兵入宮，被人藏於甕缸之內，故稱甕妃，……」（詳詳見劉先生大作原文）。筆者不揣淺陋，深以明成祖之子，係何人所生，與明成祖係何人所生，純無關聯，再者，演義終不若正史為可靠，否則，三國志演義大可取代正史中之三國志矣！何況演義之類為求讀者之興趣，往往探道聽途說不盡真實之事，以求聳人聽聞，是以讀小說之情讀演義，可得消痰化氣之功，或以讀文學之心情讀演義亦無不可，但如以讀史之精神讀之，則不可矣！蓋史料應求之於正史，不可求之於演義，未省劉先生以為然否？

抑有進者，續文獻通考卷二百一，帝系三，載有明太祖諸后妃，與明史所

載者完全相同，茲錄之於次，以供參考：

「明太祖孝慈高皇后馬氏，宿州人，父為徐王馬公，后幼時育於郭子興，子興奇太祖，以後歸焉，洪武元年冊為皇后，十五年崩，永樂元年加上尊號諡曰孝慈昭憲至仁文德承天順聖高皇后，嘉靖十七年加上尊諡曰孝慈貞化哲順仁徽成天育聖至德高皇后。」

成穆貴妃孫氏，陳州人，年十八太祖納之，及即位冊封貴妃，位眾妃上，洪武七年薨。

淑妃李氏，壽州人，廣武衛指揮傑之女，洪武十七年冊封淑妃，攝六宮事，未幾薨。

寧妃郭氏，濠州人，父為營國公山甫，太祖微時，山甫以相當極貴，遣妃待之，後封為寧妃，李淑妃薨，妃攝六宮事。」

按明太祖之后妃當不止以上諸人，但有傳者僅此諸人而已，又續文獻通考成書於清高宗，其時去成祖之世已有三百餘年，似不必為明成祖諱，何況清以邊族入主中國，設明成祖果係元帝之遺腹子，豈有不大加渲染者？是以可以推定明成祖並非元帝之子。至於明成祖究係何人之子，明史本紀已明白指出：「成祖啓天弘道，高明肇運，……諱棣，太祖第四子也，母為慈高皇后……」對成祖父母已交代明白，似乎不必置疑，至於傅斯年氏所撰「明成祖生母考」一文，因手邊無此項資料，未敢置評，所幸拙撰乃評介蒙古逸史一書，與考證明成祖生母當係兩事，不擬就明成祖生母多加探討，請劉先生見宥。

## 西域墜談 (三)

羽田明著  
宋念慈譯

### 埋在沙中的記錄

### 貧乏的資料

在上文裏已把西域的土地，約可分為沙漠和綠洲，並曾將適於人類居住的綠洲加以介紹。我也曾說過，所謂西域的居民，至少做為歷史之主人公者，均屬農耕民族。從人種和民族的區別來說，直至被稱為土耳其斯坦之前，似為伊朗人和亞利安人。可是這樣的土地與居民，其最初的情形如何呢？自古以來，

即毫無變化麼？這自然是史前時代的問題。

首先是土地，說得難一點，那是屬於自然條件，它的過去情形如何呢？據地質學者的說法，在公元前一萬年左右，繼續了很長時期的冰河時代已告終結，乾燥化開始了。最後，乾燥到極度的地方生成沙漠，但是這也不是一舉而成為如此情狀的。現在的乾燥地帶，於剛開始之時，還是由大森林所覆蓋的，後來漸漸成為林木，更進而變為草原。倘如不變成如此情狀，恐仍不適於人類居住。

自那時以後，縱令乾燥化仍在進行，但祇要有高山，人便可居住。雪融為水，由地下水脈湧為泉水。草木萌生，動物和人類也都找到了可以棲息的處所。那裏確實有一個和平的原始人世界。

這樣看來，在這一區域和其他地方一樣，從十分古老時代起，便已有人居住，決無可疑。我們都知道有一個比歷史時代遠為長久，所謂若干千年的史前時代。可是了解歷史需要資料。這種資料即使不是文字的記錄也可以。舉凡足以顯示人所居住，或生活的「遺跡」之屬皆可成為資料。經由史前學、考古學之方法，即可將他們的生活、社會、文化等之變遷歷史復原。為了搜尋和復原歷史，通常要搜尋人類的居住遺跡，集落遺址等生活場所和墳墓，加以仔細地發掘與調查，從這些方面纔能掌握到確實資料。因為石器、土器，以及極為簡單的道具之類，足以告訴我們使用這些物品之人類的生活。

可是，現在成為問題的西域地方中心，塔克拉克馬干盆地，可以說幾乎並無資料。但是也並不是說無論如何找，也無所發現，迄今為止，可說仍未盡搜尋之能事。前文所講的探檢調查隊所獲得的資料，仍屬歷史時代之珍貴美術品和古代文件書籍之類，對於史前時代的遺跡，仍未着手。僅有西北科學考察團以及後來的考古工作隊，纔開始熱心於這方面的工作。迄今所獲資料雖然尚屬貧弱，但仍可做為思考問題的依據。

### 還無法說明的舊石器時代

一九〇〇年冬季，赫定從蒙古前往西藏時，在戈壁沙漠的東南端，發現了兩件石器。人們都認為這是最初確認新疆地方有石器時代之存在，無不加以重視。但關於塔克拉克馬干盆地，斯坦因於其後之七年，在羅布泊附近採集到四五〇件石器一事，實具有劃時代的意義。採集工作並非集中於一個場所，而是由沙漠中的好多地方採集而得，尤其是在塔里木河下游一帶，證明石器文化人確曾在那裏生活過。

繼赫定與斯坦因之後，各國探險隊考察團，也自當時起至一九三〇年代，分在各地實行石器採集。大陸淪陷共匪後，也有考古工作隊前往收集，在塔里木盆地全域，均有石器發現。

在這裏雖然已發現了石器，但有兩個問題。第一、在這些石器之中，能夠

指出確實時代者，可說均為新石器時代的東西。認為很明顯屬於舊石器時代的石器與遺跡，並無所發現。至於說史前時代，依照講話的順序，當然要從舊石器時代的事物開始，可是按照當前的情形，便無從談起，但這並非說在這一區域，可以斷定並無舊石器時代之文化人曾在此居住，這一點須要先行交代。

中國第一流的史前學者裴文中，曾在中國各地發現了舊石器時代的遺跡，和新化石人類，著有「新疆之史前考古」論文。其中曾指摘「發現全人類之始祖」為當前之急急課題。當然這是談論有其可能性之後的事情，但縱使尚不能達到這種程度，不過在緊接着新石器時代之前的舊石器文化之發現，似亦決非遙遠之事了。

### 三種類型

第二個問題，石器確已採集到手。經過種種研究之後，已經瞭然它們悉屬新石器文化期的東西。可是它們幾乎全是出於所謂表面採集部分。雖然也有一些是出於試掘程度之處，但仍未做有組織地發掘調查。其所以然者，因為考慮到年代和互相的文化關係，尚無一解決辦法。

現狀雖然如此，但被發現之相當數量的遺跡與遺物，經過整理之後，覺得也可作個文化分類。實際上，根據一九二七—三五年，赫定的第四次探險，又名為西北科學考察團大規模調查隊之成果，已經有了兩種文化類型。據在該調查隊中擔任考古工作的貝爾格曼等自己採集的大量資料，可謂已有細石器文化（和彩文土器文化）兩種。這誠然是相當簡易的分類方法，但後來因資料增加，深覺如此簡單實不適當。特別是細石器文化範圍之廣，實遠超意料之外，因此，最近已依下列方法再作分類。

第一、石器僅有粗糙的細長石片和石核，另外也有些大型石斧與石杵，而同時一起出土者，還有粗笨的土器。這些都是專門從事狩獵與牧放之人，也許是因有特殊水井而從事農業之人的東西。發現地點為天山東部的山麓地帶、喀什噶爾西北地區，以及崑崙山脈北麓等地。

第二個類型，現在是自吐魯番盆地一帶起，到天山南麓的雅爾和屯、喀什噶爾、阿克蘇等，或在庫魯克塔克山間等地，尤多所發現，吐魯番盆地的阿斯塔納（按：斯坦因曾在其地獲得西州高昌縣城城主范崇墓誌，故此處應為唐之武城——譯者）遺址，就中尤值注意。其所以然者，因為在當地也曾發現了石器和土器等種類物品，它是一個相當長期的遺跡，當無可疑。反正，關於這一類型，可說多數發現之細石器類，咸屬出於十分發達的製作技術，同時發現者尚有磨製石器和大型石刃，以及各種灰褐色土器，這些足資據以推定農耕也已進展到了相當程度。

最後的第三個類型是彩文土器和石器類同時出土。在石器類中，也有細石器在內，諸如磨製的大斧，盆形容器，以及杵、棒等等，這就表示農耕已與牧

畜清楚地分離，勿寧說反映着在生產面上佔着優位的社會。包括在這一類型中的遺跡，即在目前仍然適於農耕的大部份地方，尚可發現，就中也有一起出土銅器的地方，這就和金石併用期有關了。

## 農耕文化的萌芽

也許我們業經注意到，當前此僅就細石器文化和彩文土器文化的兩個類型，加以研究之際，所謂文化圈、更進而涉及於文化的傳播問題，勿寧說乃是主要的問題。比較起來，在這最近的類型差別方面，乃以經濟生活為中心的歷史發展階段之問題為着眼點。因為本來這就是一個不能切斷的問題，所以不能說那一方面比較重要，我們先從細石器文化開始。

前文也曾多少提到，細石器的分佈竟如此之廣，而且種類與分量亦多所發現，此事直至最近仍屬出乎預料。在年代方面，可說時期也是相當長的。也許以細石器為主的所謂狩獵文化時代，在歐洲等地則相當於中石器時代，或舊石器時代之末期，而與之相當的文化期，也許適應認定為覆蓋這一全部地區的時期。

可是，細石器之為物，無論舊石器時代，或新石器、金石併用期時代，有時甚至雖已進入青銅器時代，却仍在用，這在此時必須預為注意及之的。那就是說，雖已知曉了磨製石器、土器和金屬器具，但也有可能與細石器一起使用。這是以狩獵、牧畜為主要生活手段的時期，製做時先要選擇適當的石材，僅稍加割裂，或另用堅固石材敲打、磨削，再稍為加工即成，總之，是已可簡單地大量生產。它們都是被用於剝禽鳥和動物之皮，或適於切割肉類的工具。在蒙古等北方草原世界中，這種細石器文化之發達，自不待論。

如此看來，在塔克拉馬干盆地反映於細石器的狩獵、牧畜文化，勿寧說在整個史前時代，也佔着主流地位。但在其中，農耕也悄悄地萌了芽。這就是上文第二類型之所顯示者，農耕用具的石器類，已有斧、鐮之屬被使用。恰巧，像在北方的富裕草原地帶，為使牧畜人民的生活，過得豐盛而遊牧民化的那種自然條件，並不存在。因此對農耕生活的嚮往，祇見增加。所幸水尚可以自由獲得。

不久，人數增加起來，形成了原始村落。由氏族真的共同作業和整備好的工具，使農耕的收穫也豐盛起來。這樣便已成了原始農耕社會。請記住現在仍可適於農耕的地方發現第三類型。

前面業經提到，資料仍然是非常不可靠的，對於每一件都必須查明弄個清楚者比比皆是。雖然如此，關於西域史前時代勾畫出這種條理，我想尚無大差。到了最後階段，即進入金石併用期的階段時，雖然發現一件純銅器，它也將與外部世界發生關聯，成為一項問題。在第三類型中有彩文土器，這種彩文土器亦即問題之所在。到此我們有將目光轉向塔克拉馬干盆地的東西兩鄰，作一

番觀察的必要。

## 來自西亞的土器

於公元前六、七千年發生於西亞，以農耕牧畜為基本之人類史上劃時代的文明，於公元前五千年代經伊朗高原，而擴展到西土耳其斯坦。一九〇四年，潘培里（一八三七—一九二三）發現阿腦文化，使西土耳其斯坦初期農耕文化之成立，以及此種文化乃由西亞傳播而來的事實，到此纔臻明瞭。彩文土器，即使用白、黑、赤、黃、茶、紫等色，描繪花紋之土器，成為傳播此種文化傳播論的根據。具有這種特色的土器，即所謂彩文土器、彩陶，在此外的其他原始農耕文化之處，都有所發現。

發現阿腦文化的阿腦，位於中亞土爾克曼共和國首都阿什哈巴附近。其後，在其附近發現了比阿腦更老的焦伊屯文化，最近（一九四九—五二）又發現了納瑪茲噶文化，因此，現在對西土耳其斯坦最初的農耕文化樣式，已經有了很好的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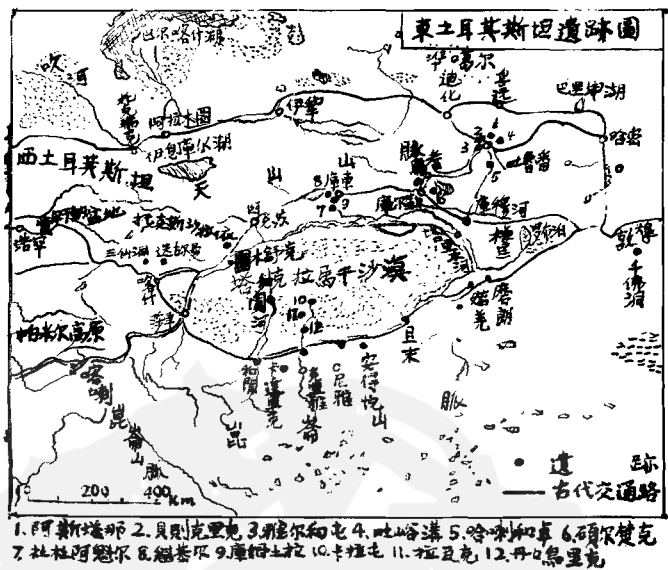
公元前五〇〇〇年紀的焦伊屯文化中，人們是在用圓筒形粘土塊堆積而成的家裏居住，用來自山中的流水，種植大小麥，飼養山羊和綿羊。在同一公元前五、〇〇〇年紀之中，接續着發生了阿腦文化。納瑪茲噶文化雖較遲，但兩文化在大體上是並行的。阿腦文化可分為四期，自第一期與第二期之間（公元前四、三〇〇年紀），在山羊與綿羊之外，牛、馬、豬等也家畜化了，居室也變成幾個房間，最初的磚還是用風乾的，後來不久便改用了日乾的東西。到第三期（公元前三〇〇〇年紀後半—前二〇〇〇年紀），已開始使用粗笨的槍、短劍等武器，和青銅的鐮刀等農具，在土器上已使用轆轤。但彩文時代却隨之而趨於衰微。被稱為「初期」或「原始」的農耕文化，可說已越過隘路。進入公元前一〇〇〇年紀而開始的第四期，乃使用鐵器之時期。到此時期，農業已不再是沿山麓小河的種植，而是經較大規模的灌溉組織，使在下流的三角洲、綠洲地帶耕地化，至此纔發生了後來成為綠洲國家之根基的大村落。

以彩文土器之分布為線索觀之，這種初期農耕文化，在西土耳其斯坦之中，可知其自現在的土爾克曼尼亞也向東有了發展。經烏茲別克地方，包括在帕米爾山岳地帶之內的費爾干納盆地，在那裏又發現了所謂狄斯特文化的初期農耕文化。

因為這種文化是起自公元前二〇〇〇年紀之後半，至一〇〇〇年紀之初，故遺跡多在河岸台地之上，至河下平原，仍係利用山間流水實行農耕。所種植者為大、小麥、黍，飼養山羊、綿羊之外，兼及馬、牛、豬、犬，對鹿及野豬之狩獵，亦頗盛行，現地產的青銅器亦在開始使用。

目前對費爾干納盆地之調查尚未充分，故仍剩有發現更古老文化之可能。雖然如此，但就彩文土器觀之，狄斯特文化是與阿腦文化之初期相連的。我要

• 20 •  
附帶說一句，在其他土器之中，也有與北方草原地帶文化（安德洛諾渥文化）之間，表現存在着有關的東西，值得注意。此事與下面的話題有關，特請留意。



## 彩文土器的說明

現在我們看看東方，一九二一年，瑞典的地質學者安得生（一八七四—一九六四），於中國河南省北部仰韶地方，發現了新石器時代遺跡。黃河的中流，即所謂中原之地。人們以為這就是中國北部的最初農耕文化，因為從那裏出土了打製和磨製的石器，同時也發現了和阿騰等地形狀很熟識的彩陶。安得生又繼續在黃河上游，甘肅省東部方面調查，在此地也發現了與仰韶相同的新石器時代文化。當然也有彩陶出土，有關這方面情形，在「世界歷史」大系第一卷至第三卷內，有詳細敘述。

據新近考古調查，顯示這種仰韶文化遺跡，已於一〇〇〇餘地方發現。其中多數均在河岸，而現在則為台地之地方，半地下式由木柱支撐的住宅，氏族共同墳墓，在更較為進步的地方，更有計劃的村落等的遺跡。人們以為他們還沒有像西方一樣，知道麥子、綿羊和山羊，可是，代替這些，他們是種植黍稷且飼養豬狗的。鹿亦為狩獵的主要對象，食料則以野生之果實，田螺，溝貝為食，魚亦為食品之一。

位於黃河上流者，另有馬家窯文化或半山文化，或亦稱甘肅仰韶文化，這一地區的東部，牧畜之比重較諸中原地方為大。但在本質上，則同屬新石器時代的初期農耕文化，彩陶上花樣之美，甚至有凌駕中原之上者，此為值得注意之處。

可是，安得生根據他的新發現，建立了中國農耕文化乃遠自西方、西亞開始，傳來之學說。論據自然在彩文土器。

確如上文所述，從西亞出現之彩文土器之流，是向東傳播到費爾干納盆地，原始農耕文化的發生，亦與它有所關連。直到面對帕米爾的山嶺之處，已被確認。

安得生主張說：

在歷史時代，在中國與西方之間，越過帕米爾山嶺，以東土耳其斯坦為通路，不是已有活潑到那種程度的文化交流了麼？那就是所謂的「絲道」。那麼，在更早的時期，想像中氣候條件也許更好的史前時代，彩陶和原始農耕文化，也與它循同一路線，一直向東方傳播之事的想法，也並不是不可想像的。

關於這點，不獨安得生如此。目前世界上相當多的人，也都支持此項看法。對於安得生一流的西方起源說，持反對意見者，自然也有其人。尤以最近的中國大陸學者為然。他們認為發現於黃河中流的農耕文化，亦即仰韶文化，與西方無關，而係在中國獨自發生的。較諸安得生時代，現已增加了不能比擬的資料。可是中國大陸是那樣廣闊，現在所能仔細思量者，祇是增益出來的部份問題，同時，不了解的事件，也隨着增加起來。第一，對仰韶文化的年代，可以想像其為公元前一七一—一六世紀殷朝的成立，在其前之金石併用期的龍山文化期，如將其置於此前，大體上將進入公元前二〇〇〇年紀左右，也相當於這一文化的末期，大致如此，尚未達成結論。

最近關於西土耳其斯坦的焦伊屯文化，也有人堅強主張它與西亞文化並無關係，而係獨自發生的農耕文化。將農耕起源的問題和彩文土器的問題，究竟能混在一起到何種程度，也許是應該再度加以思考的了。諸如此類事情，均為文化單源論與多源論之問題，亦即文化傳播之問題，此在本全集第一卷中已有所論述，想為讀者所亮察。如屬方便，請予再讀。不過就此問題，擬在此預為說明，無論站在安得生說方面也好，或立於反對論的立場也好，而最後的決定



，仍操之於東土耳其斯坦塔克拉馬干盆地的彩文土器。上文所稱「這種彩文土器亦即問題之所在」之意義，亦即在此。

## 南北路線

關於黃河流域的仰韶文化，僅講一個大概，現在再看甘肅的仰韶文化，它是西向直抵甘肅省西部酒泉縣地方。甘肅省之西部，位於黃河之西，自古稱為河西，那裏已是草原、綠洲地帶。亦為西域之入口，在這西域的東方入口和西方入口的帕米爾，在其兩方均有彩文土器文化來到。在其中間也並非沒有。因此想法把它們連在一起的意願，勿寧說也是很自然的。

這種彩文土器的問題，如將東西兩方連結起來思想便可以了。雖然如此，迄今類似此項問題的文化東西交流之事，仍被很多人視為問題。我並非說這樣不可以。因為那也是當然的，其實我也不是故弄玄虛，如果思考同一文化之交流與傳播，另一個南北路線，尤其是在此西域的史前時代的場合，似乎更應當做一個問題來看看。

這問題就是前面說過的細石器文化，以北方草原為老家的這種牧畜文化，乃是走着由北向南文化之流的道路。它穿過塔克拉馬干而與西藏高原攜手。同時，這一系統的文化，專就西域史前時代來說，簡直還是主流哩。

前文說過，有一件特請留意之事，在費爾干納的狄斯夫文化中，一方有來自西方彩文土器的文化風韻，一方面也有來自北方草原的文化。那是金石併用期之事，但關於更為古老的時代，在帕米爾山系之西，似也應開通過與北方草原互相連結的道路。在歷史時代中，與以「絲路」之名為世人所知的東西交通道路相並存，却有一條動輒為人所輕易漏看的南北交通道路。那是它的史前時代之事。



帕米爾山系宛如堵塞絲路一樣，呈南北走向，那裏有很多條達坂隘路。同此，對天山山系，甚至阿爾泰山系也可做如此想。東西走向，雖似阻礙了南北通路，但依然有一定的隘路。而且阿爾泰山和天山山系，其東部漸漸減低，在蒙古高原與東土耳其斯坦之間，開着一條寬廣的通路。

蒙古騎馬民族，在歷史時代中，經常旁若無人地往來於這條寬廣的道路上。

西域的居民，在綠洲上造成村落，儘情享受其農耕生活之際，其時原始社會已經解體。而在北方又出現了匈奴那樣強力的騎馬民族。匈奴自古即係通過南北路線，而進出於西域的。綠洲人民也不得不拚命地從事建國。因之西域的歷史時代便開始了。

在此，我還要有一言在先。即所謂史前時代和歷史時代。令人想起，也不無曖昧之處。簡單地說，凡有關它的文獻資料完全不存在的時代，我們無妨把它即認為史前時代，考古學上之時代區分的石器時代，金石併用期，大體上一切均包括於此一時代之中。果真如此，則在歷史時代即應有文獻紀錄了，可是事實上並不充分如此。談到西域的情形便正是如此。那時候當然考古學資料便發揮了作用。還不僅如此。在西域一地，經原居民本身之手而成為之記錄之類，幾乎完全是經考古學調查隊的發掘纔開始發現的。從這樣情事起，於開始歷史時代的講話之前，我想先將經由考古學調查所發現的遺跡、遺物的梗概，預作一番整理。

## 消失於沙漠的都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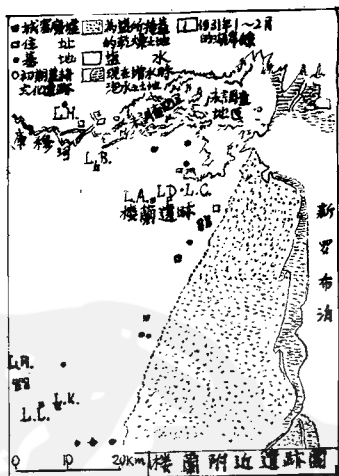
一九〇一年，這一年對於西域考古學是難忘的一年。不期而然地在同一年的元月，有斯坦因到了尼雅遺跡，三月間，赫定到了樓蘭遺跡，雙方都是初次從事發掘調查。「庫洛萊納都市的遺跡」——普通均作這樣稱呼的遺跡，位於羅布淖爾（泊）的旁邊。中國歷史上則直書為「樓蘭」者是也。在赫定之後，復有斯坦因、橘瑞超、西北科學考察團的柏格曼和黃文弼等相繼調查，使以這一城市為中心的一帶情狀為之大白。無論任何地方的場合，一說到遺跡，各國探險隊總要到那裏走一趟，也都各有收穫。我們綜合各方收穫，以做為思考的資料。

這一遺跡的面積，據說為三〇〇×三三〇公尺，雖稍有歪斜，但仍可說由一四角形的土壘所環繞。土壘高一·五公尺，乃以檉柳與粘土交互堆積而壘成。內部的建築遺址並不多。在佛塔之外，似有兩所大的建築物，此外，據赫定的計算，約有一九所住宅遺址散在各處。最清楚的佛塔，乃用風乾磚所造成，又兩座大建築物之一座，為木造，另一座與佛塔一樣，係用風乾磚所建造。其他家宅遺址，也都屬這兩種形式，木造的上等房屋，亦會使用板壁，但普通均用成束的蘆葦為壁，柱子則僅直接埋入地下了事。從佛塔旁的木造大房屋中，發現了各種古代文件，據推測這一定是這一城市的中心房屋。

這樣的遺跡常被稱為都城或王城，又其中之最大木造建築，則被稱為王宮，更將其周圍的土壘稱為城牆。在歷史上，被稱為樓蘭國或鄯善國之國，或被稱為王者所居住的地方，自然沒有差錯，可是若說它太過於貧弱，那也真是無可如何。斯坦因和柏格曼，都把這一遺跡的年代，置於公元前一〇〇—後三〇〇年之間，但城市的起源，也許或在稍前一些。所謂西域的城郭都市，起初殆

均屬此類，或不致大差。

總之，這是官員們的邸宅，故有防壘圍繞，主要僕從的家宅也在其中。保佑一家繁榮、國家興盛的佛塔，也安置於院落之中，一般居民則居住於外面牧地或農田內簡單房舍之中。因為高官貴人的邸宅，也是住的棚戶。這一城市，也可說是宅院的遺跡，考古學者們給它加了一個LA遺跡的番號。在LA遺跡西北一七公里之處，有LB遺跡。這是包括寺廟遺跡在內的住宅遺跡群。以



LA為中心，在距其較近範圍之內，約發現一〇處，在較遠的範圍之內，也發現有約同一數字的住宅遺址。那一帶，現在雖為沙漠中心，但昔日乃塔里木河之下流，約係適於農耕之地。這些遺跡大概正是一般居民所居住的地點了。

其次，在LA西南五〇公里左右的LB遺跡，東方三五公里之土垠遺跡，兩者均為城寨舊址。LB由一七〇×一一〇公尺長，高幾三公尺的堅固防壘所包圍。它很像樓蘭都城的前線基地。所謂樓蘭這一綠洲國家，一定是包括這一範圍在內的。

## 無尾的河川

一方面在斯坦因所發現的尼雅遺跡，他曾前後三次做了專門調查。最近的考古工作隊又有了新的發現。此一尼雅遺跡，匯集了崑崙山系之水，現在處於在塔克拉玛干沙漠之中小的無尾河川之一，尾雅河的開始之處。在此並未特別發現城壁、防壘一類之物。可是却發現了南北二五公里，東西七公里有餘，為數甚多的種種遺跡。

約略在遺跡之中央，也是有一座塔，其南，有在遺跡中最大的建築遺跡（Z.3）。該建築分成大小種種房間，全體之大小為三〇×二五公尺。屋外有

家畜小屋三座，並確認有菓樹園的痕跡。在這家的西南三〇〇公尺處，有另一建築遺址（Z.4），在此發現了檉柳的筆和未曾使用的木簡。總之，如以此兩建築遺址一帶為中心，再加以圍牆，那就正像樓蘭「A」遺跡一樣了。那兩座房屋，則為主人公以及斯坦因所說的僕從之家。

且以此為中心，在一〇公里到一五公里範圍之內，這兒那兒有好些小部落一樣的住宅群。而每一群還都是從尼雅河挖渠引水，做有儲水池。住宅大都是圍繞儲水池建立。照道理樓蘭的情形似也應當如此，但目前尚未發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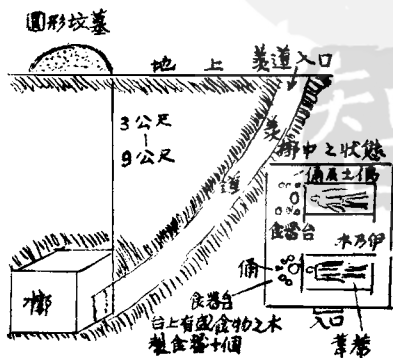
離此村落群西北約三公里處，有墓地。墓的周圍約五〇〇公尺範圍，現在已成荒地，中國考古隊曾從一木棺中發現男女合葬的木乃伊。在樓蘭王國全盛時代，尼雅遺跡被稱為恰兒塔，為其領域中的一個城市，在其前，即為西域三十六國之一，在中國歷史上則稱為精絕國。

## 古人的木乃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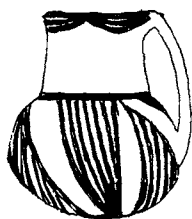
考古學家挖掘墳墓。「歷史沈默之處，坟墓發言」，還未被搞亂的坟墓，亦為最好尋寶之所，到處皆然。

西域考古學家亦不例外。在塔克拉玛干盆地之內，墳墓群之被詳細調查者，應首推羅布沙漠。

例如，柏格曼在庫穆河流域調查，他標號為第五的共同墓地，面積為七〇×三〇公尺，成為高約七公尺之岡阜。表面亦有散亂之人骨等物，挖入地下少許，即可發現埋葬之木棺。他在這次調查中發現了一二個坟墓。棺內的屍體已



阿斯塔納的漢人坟墓（吐魯番）



彩文土器雅爾和屯出土  
高 14.4 公分

化為木乃伊，舉凡衣裳、裝飾品，都悉如埋葬之時，副葬品的生活用具及武器等，一切均足說明此古代人當年在世時之姿態。經過多方研究之結果，大體上斷定為自公元前一世紀至公元後三世紀間之物。

在天山南麓地帶也有大古墳群發現。在哈喇和卓周圍即有古墳群三處，其中之在阿斯塔納者，最初乃由斯坦因所調查，多年之後又續有調查。

東西三二〇〇公尺，南北二〇〇公尺的阿斯塔納古墳群，位於山麓的寬廣台地之上，全體皆為圓墳，每由兩座到一〇座形成的墳群，幾乎均由矮石牆所圍繞。像這種成群的墳墓，有幾十處。每群均屬於一族，在每一墳丘之地下，都有一四角形的墓室，在其入口，有由地面挖下通往棺槨的傾斜甬道。

現在吐魯番城西方約一〇公里處，有一雅爾和屯古城。在該地峽谷上之台地，亦有古墳群。它們雖比阿斯塔納的規模較小，但它由黃文弼之發掘調查，所獲之成果甚大。將在此所得之資料與阿斯塔納者合併研究，可以清楚地證明為自四世紀起，至八世紀止，悉屬高昌國及唐朝統治時代的遺物。它們與上述阿斯塔納的情形相同，亦有修建的墓室，在入口處，有時在墓室內，均有墓誌。墓誌為二〇公分四方形磨磚所造，上刻故人之身分、姓名、年月日等，因經過有系統的研究，故可信其無誤。

在此等古墳墓室之中，宛如歷史博物館一般。在四方的牆壁上有壁畫，不然便懸掛着在絹網上描寫的繪畫。當然它們都是貴重的美術資料。人物像也可成為服飾、有時或為了解居民的人種，以及民族系統之材料。上面也畫着他們日常生活的種種場面，棺內外所放置的物品，陶器和木器等明器，亦有人物、動物、器具之分。

掀起棺蓋，即為化成木乃伊之屍體。在其周圍或其身下填充或鋪墊的席子裏面，填塞着紙張。這種保護紙張，對我們却成為貴重的古文書資料。近年歷史學界發生了種種新的研究史料，由此處古墳所發現者極多。它們被稱為高昌國文書或唐代吐魯番文書。

大谷探險隊的橋與吉川兩人所發掘者，乃哈喇和卓旁之墳墓，與阿斯塔納似為另外的古墳群，現在日本所有之古文文件，由該處出土者甚多。

## 山腰上建築的廟宇

我並不是因為講過墳墓，便再講廟宇，西域探險隊所要蒐集的物品之中，佛教美術確為具有巨大成果之物。日本的大谷探險隊，自始即以調查佛教遺跡為招牌，像德國調查隊等，在其工作中亦特別着重於美術。佛教美術之被發現，自然由於佛教廟宇遺跡，而事實上確由那裏發現者為多。談到西域美術，即謂之佛教美術似亦無不可。

於塔克拉馬干所發現的佛教廟宇遺跡，即可以之做為廟宇建築史。在其初

期，僅建有寶塔，像樓閣市街之中心僅為寶塔而已。當這種寶塔的基壇和周壁建成之後，在其內側與外側都見有浮雕和壁畫。尤其像和闐北方的拉瓦克寺，其中心的佛塔，當其一邊以一五〇呎的四角形周壁包圍時，就發現有八〇尊以上，較等身大為尤高的立佛像。其中也一定有安置正座佛像的正殿建築。在哈喇和卓及其他大都市遺跡之中，現在已成為土山的許多大建築，均屬這種寺廟。

此等平地上之寺廟，現在均為黃沙所埋沒，成為廢墟，反之，凡建築於山腰或懸崖而成的廟宇，即所謂石窟寺院，雖經長年累月風霜的侵襲，以及伊斯蘭教徒的破壞，它們竟仍能提供出貴重的資料。

起源於印度的石窟寺院形式，僅為阿富汗帕米安之所有，其餘則為此塔克拉馬干盆地，然仍不見於南道，而僅集聚於天山南麓地帶而已。自庫車西方，拜城附近起，在庫車附近有魁基爾、庫姆士拉、西姆西姆等，往吐魯番盆地則有吐峪溝、森尼木、貝則克里克等甚多。

寺廟雖為挖洞而成，但洞中却是真正的寺廟，它把平地寺院的形式帶到那裏，建築樣式的本身便是研究對象。普通有正殿及僧坊部分，正殿部分因時代之不同，在方形之房間內，有半圓球形的天棚，或為馬蹄形的細長隧道形。

天棚與牆壁均用壁畫裝飾。牆壁由駱駝糞及切碎的稻田麥桿等合粘土築成，將其表面抹平之後，再塗以薄薄的石灰，上施繪畫。「壁畫賊」即將此粘土層用鋸鋸下。

後來的調查團發現到處的石窟寺院壁畫，均被殘酷地剝掉，所剩餘者僅是一些痕迹，若說他們是「帝國主義文化強盜」，當不為過。就中也有當地居民，為了投機，也仿效考古隊，任意切割，在市街出售者。現在試看一收藏在柏林、列寧格勒、巴黎、和新德里等地博物館的東西，便可充分地想像出「強盜」的嘴臉。不過，此等物品經過各國專家學者的充分研究，而使西域文化史通過佛教美術，得以達成現在程度的體系化，總還算得上是一件差強人意之事。

## 從垃圾間到古代的芳香

鮑爾文書之發現，成為西域考古學的開端，此在前文業經提到。考古學家挖掘已成為廢墟的城市，掀開古墳的棺蓋，登繩梯攀爬到山腰的石窟寺院時，雖說也都各有其目的，但當發現有書寫文字的物品時，那就更加快樂。假如在那上更寫着年月日，就正與「歷史」遭遇了。古代文件書籍，在任何遺跡都有發現，在任何時也都被人尋找。

鮑爾文書就是在樺樹皮上的寫經。在許多場合發現了紙張，其次是木頭（木簡等），此外尚有皮（羊皮紙）、布等物。塔克拉馬干的乾燥性，使紙也能保持原形，紙有種種性質，有極薄的，從類似透明的紙張起，到極厚如厚紙板

，有種種不同的紙張。除由中國帶去者外，或亦有由當地所自造。縱然如此，紙張大概仍屬貴重物品，表面一旦經使用之後，背面仍被使用的例子，決不在少。

各種宗教的經典，發現數量之多，有如山積，在形狀上有成卷者，有的如同現代書籍裝訂者，有折疊者，或為貝葉式，一張一張都不相連屬者。

使用木材，尤其使用小塊木板書寫公文及書信，在中國已自古有之，從羅布泊到和闐方面，發現有很多法盧文的文件和中文文件，它們也都是使用木簡書寫的。

西域居民使用這種材料寫下了種種事情。他們雖然沒有留下一部大的歷史書籍，可是他們却有對宗教生活極不可缺少的各種經典。像摩尼教的經典，到當時為止，在任何地方都是沒有的。當然，經典之類多是整批由寺院遺跡所發現。

公文之類，每件都足以說明各國的政治實況，頗有各種發現。就中不乏有關中國經營西域之文件。關於唐朝均田制等制度之實態，也由吐魯番盆地坟墓中所發現的墊屍紙，據研究乃係官署的古老賬簿，因而得以證明。

顯示個人生活的私人文件，也有若干種類。買賣、借貸的字據，地主或商人的帳簿之類，充滿着愛憎的書信類，凡可以想像得到的各種各樣文件，應有盡有。

調查尼雅遺跡的斯坦因，當他發掘某處時，忽然碰到古時的垃圾堆。從堆積到地面上四英尺高的出土物之中，他發現了二四張羊皮紙文件，以及二〇〇枚以上的木簡，這是一件偉大的成果。僅由一個遺跡的一處地方，也曾有過這種程度的發現。關於當時的情形，斯坦因在旅行記中寫道：

「我在整整三天時間裏，從這堆垃圾中，聞到了古代的芳香」。

## 一 七種語言和二四種寫法

這樣蒐集到的古文文件，即僅由德國隊所蒐集者，據盧可克說，語言有一七種，而寫法則達二四種之多。確是如此，即僅將文字的種類大別之即有漢字、法盧文、婆羅米、粟特、摩尼教、古代秋爾克（盧尼克）、維吾爾、西夏、西藏、蒙古、帕斯帕、阿拉伯、敘利亞等種類。

關於這一地區所使用之語言，在前文開始時業經談及，故在此所談者僅以文字為中心。同一種語言有用別種文字書寫者，或者情形正成相反。

漢字文件多發現於羅布泊附近到南道一帶，在北方之吐魯番亦有多數發現。法盧文字者，則以古代樓蘭王國之領域，亦即仍自羅布泊方面起，以尼雅遺跡為中心，西面則自和闐起，到喀什噶爾方面之間為出土地點。

法盧文字字體，於公元前三世紀阿肖卡王碑文之記載，既已為人所知，係

古代印度文字。但此新發現之文書，在解讀上並不如此簡單。自從斯坦因於尼雅大量發現後約已三十年，經過多數語言學家之努力，結果方漸讀通。其所以如此，因為文字雖已了解，但其所使用之語言則極為難懂，分析言之，它是以印度的梵文的方言為基本，樓蘭地方的土著語，以及夾雜着伊朗系的語言。

婆羅米文字成為南亞諸民族文字之基礎，它起源於印度，許多都是書寫梵語時使用。在婆羅米文件之中，也隨處發現有用梵語文書寫的佛教文獻。但在和闐地方，文字雖然相同，又出土了很多佛教經典以外的文件，那是用中世伊朗語之一種，被稱為和闐語或撒迦語的語言所書寫，這是和闐地方的日用語。

另外還有一件用婆羅米文字所書寫的東西。那即所謂之吐火羅語文件。如前所述，那乃是使用近於西方系的希臘、拉丁語等奇怪的語言，它們是在吐魯番和庫車方面發現的。

粟特文字和摩尼教文字，這兩種文字，直到當時為止，在其發祥地並無人知曉。德國探險隊大量發現了它們，由德國的繆拉和盧可克等加以解讀。在粟特文書中，寫有佛教、摩尼教、基督教等之宗教關係，以及其他種種事物，雜居於兩城地方的粟特人所遺留下來者，為粟特語，土耳其人似亦嘗使用，土耳其語之文件亦有所發現。

古代土耳其文字及維吾爾文字，這些都是土耳其系居民所遺留下來的，自不待論。當然是他們的語言。就中的維吾爾字與維吾爾語文件，為數極夥，這是因為維吾爾人曾經做過以吐魯番為中心的統治者之關係。

## 四個文化圈

我說到這裏，完全像跑步一樣，把遺跡和遺物都排列出來。因為在開始講歷史正題之前，雅不欲講些額外的話而多佔篇幅。雖然如此，關於在最後這部分所介紹的古文文件，有那樣多的種種文字，種種語言，那都是西域地方所有的。它們都是從上文所說的寺廟、坟墓、村莊、城市等類之遺跡中所發現。

從這些遺跡之中，也同樣發現了美術資料和生活文化資料。在這些地方與宗教文化不同，與在文件中所見到的多種多樣的文字語言相應，無論說地區文化也好，或民族文化也好，那樣的文化要素，祇要你想要加以判別，那確實是可以辦到的。但這一問題，將在下面各章與歷史的變遷同時研探，眼前則僅就狹義的西域，尤其就其伊斯蘭化以前的時代，對於幾個文化圈，稍作一概括研究。

大體上的標準，是以地區居民所曾使用過的語言為問題。為對這問題有所了解，並不倚靠文件和經典之類，非有日常的記錄不可。

現在試將各類文件的分佈與年代綜合起來看，漢字的東西是漢人移民之所

遺留，估慮文件，似與印度系的東西有關。遺留使用土耳其語的古代土耳其克文件、維吾爾文文件者係土耳其系，自無疑問，它們是由於土耳其系居民，自北方移住而成爲統治者之後，纔普及的。這是土耳其化以後之事。此外的語言，都爲西域土著人的語言，粟特語、和闐語，且起初即與吐火羅語總括起來，現在分爲吐火羅語（或喀喇沙爾語）及庫車語的語言，從前是由阿里安系人使用，此在前文經已談過。可以想見在其間有如次的文化圈。一個是和闐文化圈。在其西面的喀什噶爾地方，很早便已成爲伊斯蘭的中心地，遺跡亦遭破壞，故現

## Seeing "China" Plain

Commentary, December 1976 Edward N. Luttwak

### 這才是中國大陸！

美國前國防部長斯勒辛格，率領一個「半官方」性質的訪問團，於今年九月六日至廿九日在中國大陸訪問廿三天，他們除參觀了一般「外賓」都可到的北平和上海等城市之外，還考察了中共一向不爲外人開放的西藏、新疆和內蒙古，論「收穫」，自非泛泛的訪客所能及。

約翰霍普金斯大學外交政策研究中心副主任拉瓦克教授（Prof. Edward N. Luttwak）爲題，在本文十二月號的「評論雜誌」（Commentary）上，發表了一篇文章。本文題目的意思，是「平實的看中國大陸」。拉瓦克教授的確非常「平實」，本着知識份子的良知，把他所看到的中國大陸的真相，客觀而冷靜的寫下來，讓世人知道：這才是中國大陸！

在美國學界和新聞界對中共每多胡捧亂吹的今天，拉瓦克教授的這篇文章，有澄清「輿論污染」的功用，本報特加譯，分於今明兩日刊出。（編者）

我們的旅程，自九月中旬開始。到我們抵達新疆之後，中共當局對我們這趟旅行所作的巧妙安排，終於枉費心機，露出馬脚。

在中國大陸，甚至在西藏，當我們去各處訪問公社、軍隊、工廠，以及觀光時，我們的東主，都能保持一種還算過得去的逼真情況。每到一地訪問，所有細節上，顯然都作了謹慎小心的安排。既然我們的全部行程，是由前美國國防部長斯勒辛格率領，可說是無名而有貴的官方訪問，這似乎是很自然的現象

在已無資料，但恐其包括於此一文化圈內。第二、庫車文化圈、第三爲喀喇沙爾、吐魯番文化圈，關於這方面，迄今尚未道及，其地在自吐魯番沿大山南路往東之處，哈密地方亦應包含在內，最後，爲自羅布泊地方起，沿崑崙山系北麓，向西延伸之樓蘭文化圈。

爲仔細觀察此等文化圈，可見有種種問題。樓蘭文化圈接近印度，和闐文化圈最與伊朗相近，亦各有其影響。但就全體而言，此四個文化圈是廣泛籠罩着西域地方的。

（未完）

原載「評論雜誌」

拉瓦克作  
李玉成譯

我們坐上嚴格依階級編號的車隊行進，帶着嚴格按官階高低而指派的一名譯員和一名護衛，到達村庄、工廠、軍事基地，或者醫院，接受地方顯要權貴的歡迎。他們也是嚴格地依官階大小排列。先在懸掛一套馬、恩、史、毛標準像的接待室內，聽取簡報。我們一面拿著「中國」通用的官式杯子喝茶，一面聽著「從昔日國民黨時代苦日子、轉變到目前光明日子」的故事，講話的人使用相同的措辭，形容每一階段，從「大躍進」到「文化革命」以及其他，千篇一律，別無二說。

### 完全隔離的訪問

在我們訪問期間，中共當時的批判目標，仍然針對已經垮台的中共「總理」鄧小平。因此，我們足跡所到之處，從北平的「清華大學」，到西藏的一個人民公社，所有爲我們作的簡報，都用這個口頭禪結束：「我們一定要深批鄧小平，要翻文革案的右傾風」。我們旅行團中的業餘中共問題專家，很重視這個事實，就是在有些地方，這句口頭禪全唸，而在另一些地方，却不提「文革」，只談「案」。簡報過後，我們在公社、工廠、兵營或實驗室內，徒步繞行一週，參觀「在進行中的工作」。

這些在他們控制下的匆匆一瞥，好比高級將領的閱兵。只是就我們而言，應懷疑的不僅是他們皮靴上的亮光和槍桿子上的閃光，也懷疑他們的皮靴和槍枝是否爲一般配備的項目。我們在「清華大學」，參觀了一部電腦。到底我們看到的是唯一的一部電腦，或者是嚮導所堅持的許多部電腦中的一部？但是舉

一可以反三，從一斑也能知其全豹。由於美國人在訪問參觀時，既不批評，也不說教，可寵壞了我們的東道主，他們得意忘形，竟然變得肆無忌憚。就在幾年以前被（紐約時報專欄作家）芮斯頓大加吹捧的同一所醫院內，我們大家都由一架機器，作了次X光透視。我們團裏的一個人發現，那部機器竟是一架沒有安全遮護裝置的危險透視機。另一人指出「清大」所亮出的「電腦」，只是簡單的電算機而已。

但在全民都受嚴密控制，而我們時常受東主「過分禮遇」的情形之下，我們傾向於接受他們巧妙的安排，視為我們旅行的例行公事。指派給我的陪同人員，的中共外交部美洲大洋司美國事務處處長丁源航，他安排來來去去的乘車旅行，大獻殷勤，問長問短。他很清楚我的背景和經歷，以小心翼翼的方式向我請教問題，不消兩三天的功夫，我就摸清楚了 he 套話的方式，使他想套取情報的動機，難以隱藏。同時，他對一個人的觀點抱有這般濃厚的興趣，真是難以否認的心機。

## 對邊疆人民的迫害

然而在新疆，巧妙的安排和過份的禮遇，最後都經不起現實的衝擊。在理論上，新疆是中華帝國的一部分，但却一向鮮受帝國的有效統治，新疆居民，土著和漢人各半。在土著中，以維吾爾族最多，文化也最高，其他還有哈薩克、烏茲別克和吉爾吉斯等少數民族。就和西藏的情形一樣，中共在這個地區的統治，無論從那方面來說也都有種殖民地現象，型態極為相似，只在一個重要的方面不同。中共在西藏和新疆的作法，不同於英國在印度，或法國在非洲的殖民政策。他們顯然認為當地的文化與宗教，無存在價值。所以中共的殖民主義，不僅在政治上同時在文化上也是高壓的，而且殘酷無情的。

因此，中共政權在西藏所提高的，只是民衆對中文的閱讀能力，而非藏文。我們在拉薩的一家宏大書店內所看到的，除了藏文「毛語錄」之外，其他全是中文書籍。不許保有藏文書籍或報章。現在，這種古老的書寫文字，只限於在牆壁上寫標語，或被附印在土造的火柴盒子上。西藏人不能閱讀任何佛經，因為無論新經舊經，統統絕跡。中共政權在西藏所容忍的唯一當地文化，就是根據中文劇本譯成藏文，並以當地音樂伴奏的「革命樣板戲」。

在西藏，我們看到文雅而且老是非常客氣的漢人，正轉變為一種典型地方政委的形態。他們的姿態，可看出更為囂張。他們的用語跟當地人民截然不同。當藏人給我們端上犂牛奶茶時，陪同我們的中共人員，在一旁公然竊笑。當我們在拉薩一座寺廟中，遊覽神壇時，陪同人員就對我們扮演無言的嘲笑短劇。我問一名自一九六〇年起，就派駐西藏的中共官員，藏語的「請」和「謝謝你」如何講，他竟然不知道。我又問他「滾」、「走」和「快一點」怎麼講，他全曉得。

## 汽車成了觀光品

同樣的文化壓迫模式，和中共官員專橫自大，作威作福的行爲，顯然也存於新疆，但是新疆人並不像西藏佛教徒那樣的馴服。他們是土耳其種，驕傲而倔強，絕不是懦夫。甚至在我們所接觸的黨幹部最內層圈子內，當地人和漢人之間的嚴重磨擦，也是顯而易見。我們從迪化機場，直去首府，參觀新疆展覽會。在會上我和接待委員會中的一名維吾爾族官員，用土耳其語和阿拉伯語，交替談話。他講這兩種話，比我好得多。這是我在「中國」的全部旅程中，跟一名「中國」公民所作的唯一真實交談。這個維族人毫不猶豫地講話，自動告訴我，不可相信我們參觀展覽會之後，必然會有官方簡報所聽到的評論。幾名陪同人員，一再叫這個維族人停止這項未獲許可的談話，因為他們無法監聽交談內容。他們就以對西藏人講話的態度，向他說話，甚至用中國話，厲聲下令。這人就是抗令不從。

在新疆的此後兩天內，我們團中的每個人都親眼看到了當地官員所表現的同樣不屈服的姿態。在迪化訪問期間，我們被安頓在市郊的一座官方賓館中，賓館遠離城區，圍牆四繞，警衛森嚴。因此，在我們自由活動時候，我們也沒機會，能像在北平、桂林甚至拉薩旅行時的情形一樣，上街觀光。我們的參觀車隊，一離開賓館，就高速奔馳，所以在作指定的多次訪問中，雖然往返穿越迪化市好多趟，卻從未在中途停車。但是當我們飛到新疆西陲伊犁河谷的那天，我們的東主終於完全撕下了他們的假面孔，索性對我們施加侮辱，來阻止我們跟當地民衆接觸。

伊犁河谷位於中俄邊界，離中國內地和北平很遠，但距蘇俄中亞哈薩克首府阿拉木圖頗近。一九六九年，中共和蘇俄會在這裏，發生嚴重的邊界衝突，發生在東北烏蘇里江珍寶島上的衝突事件，顯然是中共挑起的。當地遠離莫斯科四千英里，但靠近中共軍事力量的中心，自然利於中共採取軍事行動。但在伊犁河谷的軍事衝突中，却是蘇俄先下手。因為俄國人和該地區近在咫尺，得地利之便，中共却遠隔萬里，有鞭長莫及之苦。因此，我們對訪問這一地區最感興趣，而且堅持要將伊犁河谷，列入我們的行程。中共人員曾在華盛頓向我們表示，我們應當訪問伊犁河谷中的伊寧市。伊寧有十萬左右的人口，其中一半是新近從內地去邊疆安家落戶的漢人。但當我們乘車經過時，站立街旁歡迎的，却不是漢人。當地人——主要是容貌頗像義大利人的哈薩克人——都湧到街上，觀看跟他們一樣的歐洲種人坐汽車遊行的罕見光景。因為在當地，通常只看到中共官員坐汽車兜風。當地人向我們歡呼並且揮手，這種情形，在漢人群衆裏是沒有的。我們一再看到他們舉手指他們自己的臉，相互作姿。這種手語很容易懂，就是我們看起來好像他們，而不像漢人。這些群眾顯然是未得許可，自動集結的。陪同我們的中共人員，立即人人神情緊張不安，因為在大家都



該在工作的時候，越來越多的當地人，湧現在窄狹的街道上。

## 丁源杭惱羞成怒

除了從我們座車的窗口向外瞭望之外，我們從未一睹伊寧的面目。我們自機場前往工廠和地方政府官署參觀。當我們表示想走出牆外，站在街上，拍些多彩多姿的古老房屋，以及更生動的群眾的照片時，陪同人員顯得情緒緊張，立即宣布「由於天氣關係」，我們必須馬上離開伊寧，飛回迪化。

在去機場的途中，通常最能抑制性子的丁源杭，變得十分粗魯無禮，他怒氣沖沖地發表長篇攻擊演說，指責我的興趣並不是新「中國」，而是舊「中國」。他也跟別人一樣，顯然相信中共官方所宣稱的民族政策的成功，就像標準宣傳廣告畫上，顯示蒙、回、藏以及其他身穿本民族服裝的少數民族，都圍在一起，懷着崇敬的精神，仰望高大的毛澤東。伊寧哈薩克人的騷動，終使丁某惱羞成怒，我抓住機會表示，我認為我受了侮辱，將不再跟他講話，除非他正式向我道歉認錯，於是我和此人的長久「軍行道交談」，到此結束。我說「軍行道交談」，是因為丁某能够提出成百個問題，而沒有答覆一個有任何內容的詢問。

## 地毯下青青草原

我們在迪化地區所作的一次露天訪問，是去一個哈薩克族的養馬公社。結果看了一場笨拙的作假滑稽戲。我們的車子開行了許多里路，穿過大草原，經過了若干真正的游牧民族帳幕，最後停在一處水草地附近。草地上搭有三座彩色帳篷，中共人員告訴我們說，這就是公社。進入帳內，我們一面享用美麗的哈薩克女郎送上的馬奶乾酪，上好的哈薩克麵包，和整隻的烤羊，一面聽取有關公社的簡報。但是公社究竟在那裏，看不到絲毫蹤跡。既無帳幕，也無房舍，更無倉庫。簡報照例列舉一大堆關於公社土地面積，和高額收入的統計數字，我們也照例聽到一些有關「批林批孔」、「批鄧」，以及譴責「右傾翻案風」的陳腔濫調。有人揭起了彩色帳篷——我們在沿途所看到的帳篷，都是骯髒的褐色——中的地毯邊子，赫然發現下面竟是新鮮的青草。原來這場表演，是專為我們舉行的。

當天夜裏，我閱讀我們旅行資料卷中，「紐約時報」記者陶平的報導文章。他曾訪問迪化附近的哈薩克「東風公社」，我們也訪問過迪化附近被叫作「東風公社」的公社，只是他們告訴我們的男女人口和牲口的數字，大不相同。當然，陶平在寫文章時，好像一切事物，諸如精美的帳幕以及所有見聞，都是真的一樣。「時報」的這位名記者，並不像我們，他顯然沒有想到，在訪問一個公社時，不對房屋、牲畜或者農民，看上一兩眼，是一件乖謬的行為。但是這位傑出記者，當時對他的見聞，特別是關於婦女地位的宣傳，深信不疑。談

到所謂婦女地位，在中共這群野蠻人似的監護人員中，顯然是一個笑柄。（當我們在哈薩克人的帳幕中用餐時，在場伺候的女郎們也一起吃；我們的東主把吃剩的羔羊肉，從他們的肩頭甩過去，那些侍女就以熟練的美姿接住。）在中國大陸，凡是我們所到之處，婦女總是各地接待委員會，以及省縣、公社和工廠革委會的成員。我們從沒有聽到其中任何一人，講過一句話：她們只是微笑、點頭，但不開口。我們詢問一名陪同我們旅行的高級官員，中共廣播電台的播音員，是否都是女人？他說絕大部分都是，「但是重大聲明，當然由男人播報。」

我們很想參觀迪化市中心的老同城，一再堅持要去訪問。最後東主終於同意，讓我們去「上街購物」。但是，我們並沒有到據說仍有蒙古人、土耳其人、牧人和農民時常光顧的古代絲路市場去觀光，而是在晚飯以後，夜間九點，被汽車送到標準的省會百貨商店。那時，已經過了正常打烊時間兩個鐘頭，全體店員，少說也有三百人，都在櫃台後面，各就各位，要如此衆多的人員，在工作了十小時的一整天之後，還不能回家跟親人團聚，却要延長工作，伺候九名不速顧客，想到這裏，我們侷促不安，大家很快地走完了三層樓，只見陳列的貨品，和我們在北平所見，以及後來在上海所看到的東西一模一樣。我們在土產品櫃台上，買了幾頂綉花帽子，和兩三把裝飾精緻的小刀。在歸程中，我告訴中共的陪同人員，我們打擾太甚，內心不安，但他硬說，他們都樂於服務。我又問他超時工作有沒有加班費？他說，「中國」沒有這種資本主義的規矩。

在訪問新疆之前，我們早已看了很多中共的眞象。雖然我們對新疆之旅，大感失望，但事實上，我們在中國大陸，總算多看了一些通常不准去的地方。在北平和上海，外賓被安頓在市中心旅館內，絕不會遭受像迪化那樣明顯的人身隔離。但是行程中的緊湊節目，通常使外賓無法按照個人的願望，在這些城市自行觀光。因為中共安排的旅行，照例都是從上午八點到下午八點的十二小時內，訪問活動排得滿滿的。在理論上，過了晚上八點以後的時間，可以自由支配，然而即令是在北平，這段自由活動時間，也是毫無意義，因為一到夜晚，無物可看，無事可作。找不到茶館或商店，看不到餐廳或酒吧，甚至除了幾條大道以外，其他街道連路燈也沒有，晚上八點過後，街上行人稀少，到處一片死寂。

## 工具落後環境醜觀

然而我們的情形却不相同，當毛澤東死去之後（編者按：毛酋倒斃之日，斯勒辛格率領的訪問團正在大陸。）我們的東主被迫取消了全部旅行節目，以及和中共頭目的約會，因此，我們有整整三天時間，自由活動，隨心所欲地遊逛北平。

我們一下子發現，我們坐車往來經過的林園大道和我們旅館附近的商店街道，跟市內其他地區迥然不同。真正北平是用打實的泥土和晒乾的土磚建成的，而不是用柏油和水泥造成的。市民居住和工作，都在未鋪柏油的窄狹胡同裏的矮屋中，小院四週的房屋，既是家庭，也是工場。我們看不到在參觀行程中所見的整潔工廠，只看到如此衆多的城市居民，在簡陋不堪的小屋中，生活與工作。

在一棟簡陋的房屋中，幾十名婦女，擁擠在狹小的門廊上，用手撿分草藥枝條。在另一座像是八十年前，紐約壓搾工人的雇主所蓋的骯髒簡陋工廠的房屋中，滿屋子的人，摩肩接踵的擠在一起，踩着古老的縫衣機工作。我們還在別的房屋內，看到男人在用小型手工製造織布機，似乎全未使用電力。

有一次，我們在滿是這種店舖的胡同裏，步行逛了一哩多路，最後看到了一家現代商店，那是一家印刷廠，雖然房屋和別家店舖一樣小，但是廠內却裝有自日本進口的最新式自動機器，它正在趕印加有黑邊的毛澤東遺像。到這時，我才知道，幾百萬面紅旗，幾百萬張宣傳廣告，以及不斷重新油漆的牆上口號，可能是中共經濟上的一大負擔。

## 全家住一間小房

在胡同內和院子裏，還可以看到中國大陸人民的生活情況：全家人都擠在一間小房中，每間小房都擺着兩張寬大的平板床。天氣溫熱，門窗敞開。天快黑時，我走過一間典型的房間，只見天花板下面，吊着一隻光禿禿的三十瓦電燈泡。大約有六個人，正準備上床就寢，房內有兩張床，中間沒有多大的空地，唯一的其他家具，是一隻裝飾大衣箱，和一架四十年前的收音機。這是由於人口膨脹，而被一再分割的老北平的居住情形。（編者按：「聯副」十二月廿二日起所刊陳若曦女士寫的「老人」，也談到北平的居住情況，可以參照。）

在新建的公寓地區，人們的居住情形，似乎同樣擁擠。那裏照例也是一間房內幾個人，共用一盞三十瓦電燈。標準的三房公寓，由三戶人家分住。後來在上海，我們被引導參觀一座有代表性的典型公寓，其中住了三戶，一對年輕夫妻和一個嬰兒，一對退休的老年夫婦，以及兩個單身漢，他們共用廚房和浴室，但是每戶各有一個相當大的自用房間。家具都是新的，每間有一張桌子，一把椅子和一個鏡台。陪同人員告訴我們，這是一座典型公寓。大概是，因為只有極少數非常幸運的人，才能分配到這樣的「現代化房屋」。

從未鋪柏油路面的街道，窄狹擁擠的胡同，以及平房的建築來看，北平大部分地區實際只是村莊，而非城市。同時，絕大部分人口，是過着貧窮悲慘的村落生活。如果中共跟蘇俄一樣，也監察他們的政治犯時，他們根本無需集中營，因為一個人一旦失去了職位，被收回公寓，而跟一般老百姓一起生活，就

是對黨內任何分歧分子的足夠懲罰了。自然，我們從沒有被邀請訪問過任何一個跟我們打交道的中共官員家庭，但從一名外交界友人的公寓，人們可以直接看到分配給中級幹部的一幢公寓的內景，他們也住在典型的三房公寓中，但是每幢只住一家人。這些公寓不是安裝普通老百姓人家使用的光禿禿三十瓦電燈泡，而另有良好的照明設備。更高級的幹部，各擁有自己的花園小舍，至於大頭目們的居住情況，誰也不會見過，因為他們都住在高級幹部住宅區的高牆深院內。

也許人們在「中國」看到的最明顯的社會平等假象，就是表現在服裝上的假平等。幾乎人人都穿一套「毛裝」，但是有些是粗棉布製的，有些是軋別丁料子縫的，另一些使用上等毛料。高級黨幹，都穿着精心裁剪縫製的畢挺毛料制服。他們的「毛裝」，絕不同於普通百姓的藍棉布衣。可是，在一九七二年（尼克森訪毛）以及所寫的有關中共的新聞報導中，可見的表面平等，却是最被稱道的話題。

知識分子的不可思議，值得細心研究。從美國記者一九三〇年代的蘇俄之旅中，得到重大警告之後，我們的知識分子和新聞記者，分明曉得前車可鑑，何以竟會自陷同樣的陷阱？是什麼巨大的力量，驅使他們不顧一切理性而去盲信？我是在閱讀賈布瑞斯就中共地區何以沒有排隊現象所作的「學術性」解說，接着又親眼看見北平市民大排長龍苦候買菜的情況以後，向我自己提出這個問題。我在莫斯科曾經動過手術的同一所醫院內，作體檢時，想起了他寫的熱情捧場文章，也會這樣自問著。在體檢時，性能不良的儀器，產生了不可思議的怪誕讀數。我在山水甲天下的桂林，也曾自問同一問題。訪問過這座名城的美國國會女名流和各色各樣的參議員，似乎竟無一人看到成千婦女和老人，像牛馬一般地拖拉沉重的水泥板或尿糞車的赤貧景況。

## 純粹的極權主義

賈布瑞斯為何不將有關中共真象的最基本事實，轉告給我們？畢竟，「中華人民共和國」窮得可憐的例證，隨處可見。中共是世界溫帶地區，自誇能够使其人口吃飽穿暖的唯一政權。也許賈布瑞斯只是拿中共和他所熟悉的印度比較，他忽略了一個事實，這就是，凡是熱帶地區國家，無論大小，都不富裕，而溫帶地區國家，沒有一國窮到「中國」那種地步。但是他真的不知道在不同氣候地區，土地肥沃度和工人生產量之間的重大區別嗎？他真的無知到那種程度？或是外賓顧慮到「中國」在一九四九年以前的悲慘經歷，因而對一切都那麼苛求，好像只有中國才在本世紀內，飽受重大考驗一樣？或者是因為人口太多，密度太大？日本平均每人的可耕地，並不大於中共，但是他們的糧食問題，是如何處置餘糧（我在東京的英文報紙上，看到一篇文章，提出如何處置餘糧的新意見，主張免費供應學生三餐或者乾脆送給外國）。

還有，以前去的訪客，為何對於幼童在教室內，受到充滿無情階級鬥爭的宣傳品所摧殘，而無動於衷？我們那些「關切亞洲的學人」，為何不譴責中共的軍國主義制度？在中國大陸，最便宜的童服是配著玩具槍的小軍服，也就是

尤其重要的是，他們為何能看不見中國大陸人民生活的主要現象，也就是它那獨特無比，幾乎純粹的極權主義？畢竟，它是隱藏不了的了。一家顏料和畫布店經理，透過譯員說，他們絕不會把材料賣給任何一個要繪「反動圖畫」的人。翎毛花卉是否被認為反動？他們答道：「是的，它們是反動的，和擬人化的。」那麼紅旗和工人會被接受嗎？「事實不然。走資派善於打着紅旗反紅旗。」他們向我解說，正確健全的繪畫，是畫那些能推展反「鄧小平右傾翻案風」運動，而為人民服務的事物，換句話說，正確健全的繪畫，要能够有益於中共當前的政治運動，但是，如何會知道人們從這裏買去顏料，畫些什麼？非常簡單。左鄰右舍及街坊巷弄負責人員，自會監視調查，確知人們買去的顏料和畫布，一定是用於「人民大業」，如果不是呢？就有人告訴我們以及絕不能把任何東西賣給他們，同時那些人也禁止在任何情形之下再度購買。

在一個人口十分擁擠的「國家」裏，只有高級幹部才擁有他們自己的房間。因此，個人在黨組織中的生活狀況，無論是在每幢房屋裏或每條街上，都被別人看得清清楚楚，難以隱瞞。如果中共政權也有納粹德國的「蓋世太保」，或者蘇俄的特務機構「格別烏」，那實在多餘。我們在北平步行逛街時，跟蹤的人遠遠走在後面。我們隨帶着我們自己的美國譯員，但是我們無法在街頭和人交談。很明顯的，在北平，即使是老幼婦孺，也都不准跟任何洋人講話。在桂林時，我們團中的一位語言學家，早餐前曾長途漫步，想找個願意跟他講話的人。他一度得到一個回答。他指着著名的岩洞風景讚美說：「好美呀！」一位本地人給他一個使他大感滿意的回答：「未必！」這是我們團中這個操一口流利華語的人，在「中國」有過的唯一非官方交談。）

### 殘酷尤甚於納粹

中共「黨」組織無疑動用了軍人，和各式各樣極權人物，厲行控制。它今天控制大陸的程度，或許只有蘇俄在一九三七到三九年期間，後來又在「一九五〇到五三年期間，短暫地做到。至於納粹德國，根本沒做到這種地步，即使是在一九四四年冬季那段期間，也沒有像中共這般的嚴密殘酷。在本質上，中共的控制是極權主義的一個新政策，它是一種積極而非消極的控制。在蘇俄，除了標明的一長列不准幹的事以外，人們可作任何事情。在「中國」，根本無需列明的禁令，除了由黨特許和倡導的活動以外，其他所有活動，一概禁止，就連人體功能，也要受管制。（人口繁殖的事情，確在黨權管理的範圍以內。）中共極權控制的方式，和俄式消極管制之間的區別，並不只是靜態的。中共的制度，給人民更少的自由，實際上根本毫無自由可言。但是兩者主要的區別，

是自由的希望付之闕如。在蘇俄，我們看到經歷史達林時代，仍能殘存下來的少許自由，逐漸成長為對俄共政權壓迫人民的措施有個限制。然而在中國大陸不論如何勉強，也沒有這種未來自由的種子。無論是「激進派」或「實務派」都堅持繼續保有這種制度。

人們定會想到，在榨乾民衆的精力之後，中共的制度似乎至少會收到提高經濟效益的結果。事實上，那些已對私有企業發展形態喪失信心的人，之所以會注意中共的模式，實是由於假定它能够從人力中，創造出資本來。而人力不加以利用，即屬浪費。它的概念是，動用成千成萬的農民築堤修壩，他們的勞力如果用在社會上，並無生產價值。商業中產階級是推動私人企業發展的力量，中共的模式，應可利用被中產階級浪費在奢侈品上的一切資源。

這種爭論，似有道理。但是統計數字告訴了一個不同的故事，同時，甚至偶然的觀察，也證實了統計的可靠性。中共並沒有把資源，浪費在已使中華民國、新加坡、香港和韓國幾百萬精力充沛企業家獲益的汽車和電視機上，這倒是真的；中共的制度能够動用在印度可能毫無用處的集體勞力，這也是真的。但是中共的制度，有它先天的浪費型式。

在農村人民公社裏，或者甚至小型工廠內，中國人講求完善以及勤奮苦幹的傳統，會產生高度效率。中國山水，美如巧奪天工的美玉，每一寸可用土地都被充分利用。但當公社或地方工業資源，被抽去作為省當局的投資時，嚴重的缺乏效率和大規模的浪費，就成了普遍現象。

### 無效率而又浪費

在華南，我們參觀了一所發電廠。廠內由來自一座小水壩的水力，和重油火力發電機，混合發電。我們一下子就注意到，在八部發電機中，只有兩部在運轉，而當時正是正常工作天的中午。當然，這可能是低需求季節的低需求時刻，實則不然。我們得知這是正常的發電量。在例行的簡報會上，講話人漫不經心地盤托出了這個遺憾的故事。原來這座水壩，是在「大躍進」期間，響應北平製造的口號而修建的。後來發現一年有好幾個月，水流不足以發電。在「文革」期間，又加添了火力發電機，這表示全年都可發電。但是由於在一年內大部分時間，水力發電機與火力發電機都沒有連轉，所以全廠的發電量所需要的資本設備，比當初只安裝火力發電機的需要，多了一倍。我們去參觀時，水位較高，只有兩部水力發電機在轉動，火力發電機却被關掉，我們聽到的解釋是，為了節省燃油。

因此，在一個資本是對經濟成長的重要限制束縛的「國家」內，省級機構把它們所使用的資本，訂為零而完全考慮燃油的成本。雖然地方公社負擔不起卡車的成本費（我們看到的成千成萬像牛馬一般拉拖重車的男女），但是省當局却揮霍無度，浪費自公社榨取來的資本。

我們在上海一家很現代化、同時機器也使人印象難忘的工廠內，看到中共制度普遍不合理的另一例證。這家工廠不僅製造普通機器工具，還製造精密機器工具。我們在廠內看了一遍以後，發現它的設備，大部分是由它本廠自製的機器組成的。當然，製造精密機器工具需要高度精確性，然而令人大惑不解的是，我們看到有些精巧的精密機器，竟被用來作粗活。原來這家有問題的工廠，難以得到另一家工廠製造的機器工具，卻可以不計成本的維持自己的產量，供自己使用。因此，一部價值十萬美元的機器，竟被用來取代價值兩萬美元的機器，因為這家工廠無法將它本身製造的高價機器賣掉，得款後再在別處買進簡單的廉價機器。這種只有腐蝕效果而無誘因的制度，顯然不僅適用於個人生產力，而且也適用於工業效率。

### 消費者窮得可憐

在中共原始經濟體系中，構成現代工業的幾百家工廠和發電廠不合理花費的總數，顯然十分龐大。這種對資本的浪費，顯然是造成中共經濟成長緩慢的根由。在「中國」，群眾以修重犧牲代價所換得的成果大都被各省和中央計畫人員嚴重的不良管理所糟蹋了。的確，自從「文革」動亂結束以來，中共的工業成長率每年都是百分之七，跟西方國家相比還算不錯，但從中共工業的很小基準上來說，這個成長率實在微不足道，意義更為重大的是，跟香港、新加坡或台灣比較，中共的工業成長率太低了。如果目前的趨勢繼續下去，中共會成為其他華人經濟社會中的落後「國家」。至於現在，中共經濟跟韓國比較，十足是個中古經濟，更遑論和日本經濟相比。

中共消費者為這種不合理的經濟付出了代價，因而變得貧窮可憐，而中共官方也為此付出了代價，因而變得軍事衰弱。在過去十年裏，蘇俄已快速地將其陸、海、空三軍現代化，而中共却墮乎其後。中共在一九六〇年代初期自造的T五九戰車，目前仍在使用。在這十五年内，產量既未增加，品質也未改善。中共的陸軍裝備，大部分現在都已完全過時，特別是反戰車武器。中共在一九五〇年得到的五七厘米口徑和七五厘米口徑無後座力砲，是當時打戰車的武器，但在對付現代裝甲部隊時，絲毫派不上用場，可是中共今天仍舊依靠它們。在空軍方面，中共須以它仿造一九五〇年代俄國的戰機，對抗蘇俄最新式的飛機。中共海軍也相差一代，而且全然無法在公海上作戰。同時，在現代武器

## 五胡建國史略

自晉武帝歿，至晉惠帝之永興元年，即公元三〇四年，晉八王之亂起，諸王爭權攻殺，國內不寧，邊疆民族乘機分據中原，相繼建國稱帝，爭戰不休，

面前，光是軍隊人數眾多，已不再能够彌補極度的質量劣勢。

因此，蘇俄近來不再在俄邊境增駐軍隊，實不足為奇。中俄邊境上的俄軍，從極少數部隊一直增加到一九七二年的四十二個師，在過去四年內，針對中共的蘇俄地面武力部署，並未有更進一步的加強。在理論上，這四十二師軍隊，等於蘇俄陸軍的四分之一，但在實際上，中共只承受了採取包圍姿勢的蘇俄軍事武力一小部份壓力，因為在這四十二師軍隊中，許多師僅實施局部動員，而且若干師的兵力只有編制上的三分之一。

### 外國記者的墮落

即令是在最疏忽的情形下所暴露的「中國」真象，也足以反駁人們是在和一個崛起中超級大國打交道的謬見。不錯，「中國」是一個小規模的核子「國家」（實際能力小於英國，甚至不如法國），但它却毫無一個超國家的性質，不要說它不能將其軍事力量投射在環球舞台上，就連防邊自保也成問題。而且，絕無理由可以認為它會在十年、二十年，甚至三十年內，變成一個超級強「國」。因此，那些雖然痛恨中共，但却看到中共有對抗蘇俄好處的右派人士，和那些只見到一個最大不自由與最小工作效率相結合的社會中之「優點」的左派分子，兩者的中共熱，同樣都有缺陷。

在所有跡象都呈現在眼前時，何以能把這一切，也都視而不見？難道我們的學人和記者，要在粗暴而又無效的鎮壓行動出現，需要看到武裝人員出現在街頭才看得見？難道他們只能認出自由民主社會的無效和弱點嗎？我們許多「中國通」怎麼可以在遊罷歸來寫書時，不將他們無法跟未經過特許的人接觸的這一事實，明告我們？這是由於希望再度受邀請的迫切職業需要嗎？

也許如此。畢竟這是中共新聞部控制那些記者的方式。我們認為我們所知道的很多中國大陸的情形，完全是由那些記者所造成。駐在北平的外國記者，絕不敢撰寫冒犯中共的新聞報導。因為他們都是「中共問題專家」，他們全靠獲得簽證，才能保住飯碗。客座記者時常也同樣要依靠定期進出中國大陸才能維生。因此，唯有事先決定絕不再二度申請簽證的少數記者，才可以指望他為我們服務，而不是替中共效力。這樁事，早已稱得上一項醜聞。曾揭發「水門醜聞」的新聞界，難道就無人準備調查新聞界的醜聞？（轉載自六十五年十二月廿七、廿八日聯合報）

### 沈咸恒

直至公元四三九年，長達一百三十五年，因歷史正統關係，史稱五胡之亂，實則五胡所在地，建國氏族，皆我中華民族之各宗族，彼時人才輩出，雄略有為

，應正名為五胡建國，略敘其建國史略。

五胡，為匈奴族、羯族、鮮卑族、氐族、羌族。先後建有十六國，計有二趙、四燕、五涼、三秦及夏、成漢等，尚有後趙之末，冉閔立國號魏，史稱冉魏，史家附於後趙，又有後燕之末，慕容泓建西燕，史家附入後燕。此二國不在十六國之列，總其史事複雜，尚無專史，謹為文概述其要。

五胡建國，實始於劉淵，劉淵在公元二九一年，晉授以匈奴五部大都督之職，晉惠帝駐鄴，會八王之亂起，托詞歸，至左國城，今山西離石縣東北，在公元三〇四年，即大單于位，稱漢王，後攻陷太原，進哨河東，即帝位，國號漢，公元三一〇年，劉淵卒，其子劉聰殺其兄劉和自立，劉聰為其相國，劉聰有文武才，尋征新準於赤壁，準滅，陷長安，即都長安稱帝，改國號為趙，史稱前趙。

鮮卑，慕容廆，早於公元二八九年降晉，晉派其為鮮卑都督，時晉元帝渡江，廆與劉琨上表勸進，晉封慕容廆為遼東公，容廆於公元三〇七年，自稱鮮卑大單于，公元三一九年，廆取遼東，在位四十九年卒，其子慕容皝立，國號燕，是為前燕。慕容皝雄毅多權略，即位後，西摧段氏，南却石虎，東伐高句麗，毀其都，更襲扶餘，虜其國王，又北滅宇文氏，奠定國基，在位十五年卒，至公元三七〇年前燕亡。

公元三一〇年間，即晉懷帝永嘉四年，是年鮮卑族拓跋氏猗盧封代公，代始興，至三七六年亡。

「代」為晉時鮮卑拓跋氏所建之國，當劉琨破劉虎時，拓跋氏猗盧與有大功，現因奏表其為大單于，以代郡封之而為代公，後遂自稱為王，七傳於公元三三八年代王什翼犍，而國始大，不久即為秦所滅，嗣秦亦亡，族人奉什翼犍之孫拓跋珪為代王，旋改國號曰後魏，代郡在今河北省蔚縣東。

公元三一二年，是晉懷帝永嘉六年，是年石勒在襄國，石勒言時為後趙王，石為羯族人，字世龍，少居上黨武鄉，行販為業，及長為盜，尋歸劉淵，將兵侵略中原，奪州郡甚多。公元三一九年稱趙王，復殺劉曜而代之稱帝，史稱後趙，在位十五年卒，石勒從子石虎，驍勇絕倫，酷虐嗜殺，原為石勒之子石弘之丞相，封魏王，旋虎殺弘自立稱大趙天王，復稱帝。其間公元三二九年石虎滅前趙，次年後趙石勒稱帝，至公元三四九年，石虎稱帝，尋殂，諸子爭立。

成漢十六國之一，氐族，李特之子李雄，於公元三〇四年，在成都稱成都王，成漢於焉興，至公元三四七年滅。成漢亦稱後蜀，有今川、陝二省之南部，雲貴二省之北部地，三世凡六主，共建國四十七年。

公元三四五年，是晉穆帝永和元年，張駿自稱涼王，為涼之開始，十六國中，有前涼、後涼、南涼、西涼、北涼，史家稱為五涼，按五涼所有之地，皆在今甘肅省地，故世人亦沿稱其地曰五涼，惟建國之宗族不一。

前涼，前涼州刺史張軌，數傳至張祚稱涼王。

後涼，氏人呂光在姑臧，領涼州牧，號涼州天王，亦稱三河王，史稱後涼，三傳共十八年，起自公元三八六年，迄於四〇三年。

北涼，匈奴人沮渠蒙遜背後涼，惟段業為涼州牧，居張掖，段業忌蒙遜雄武，疏遠之，蒙遜尋殺段業而自為之，稱涼王，史稱北涼，後降後魏，於四三九年滅。

西涼，為成紀人李暠所建，李性沉敏寬和，於公元四〇〇年，即晉安帝隆安四年，初領秦、涼二州，因通經史，知兵法，尋被推為寧朔將軍，稱藩於北涼段業，後據敦煌，旋徙酒泉，自稱涼公，史稱西涼，凡三主，後為北涼所併，至公元四二一年亡。

南涼，為鮮卑人秃髮烏孤據樂都所建，先稱西平王，其後烏孤之弟檀稱涼王，一說為其從子，史稱南涼，有今青海省東部西寧縣東之地，樂都東與甘肅省境接壤，民十七年劃屬青海省，並正名為樂都縣。秃髮烏孤復姓，秃髮烏孤說壽闡在孕時，其母胡掖氏因腹而產於彼中，鮮卑語，謂「被」為「秃髮」，因而成為姓氏。傳檀，擅雄於群中，侵略鄰地，後為北涼沮渠蒙遜及西夏赫連勃勃所敗，降西秦乞伏熾，不久被殺，南涼亡於公元四一四年。

公元三三〇年，即晉穆帝永和六年，晉人冉閔篡後趙自立，改國號為魏，史稱冉魏，後為前燕所滅，在位三年，史家以附後趙，不在十六國之列。後趙石祗稱帝，次年石祗被殺，後趙亦亡。

公元三五一年，即永和七年，苻健稱秦帝，前秦興，迄於公元三九四年。前秦，在十六國中為最強，為氐族人苻洪所創，傳其子苻健稱帝，健之弟苻堅，又稱天王，盛時，南至瑯瑁，東抵淮泗，西入西域，北盡大漠，後傳至四十四年為西秦所滅，別稱為苻秦。

公元三三七年之後，苻堅大振，乃為帝，姚萇降秦，在此一段時間，滅前燕取仇池，陷晉漢中取成都，又克前涼定代地，外戰多克，內政亦修，尋大舉攻晉，與謝玄等戰於淝水，大敗而還，後為姚萇所殺，在位二十七年。苻堅之丞相王猛，初家貧隱居華山，聞桓溫入關，猛衣褐詣之，捫蝨談當世之務，旁若無人，為丞相後，猛猛終告苻堅，勿圖晉，惜堅不從，遂有淝水之敗。

公元三七一年，是年原為晉廢帝太和六年，至十一月桓溫廢「廢帝」，迎立簡文帝即位，改為咸安元年，次年帝崩，孝武帝曜即位，公元三三三年，即孝武帝寧康元年，桓溫亦卒，桓溫初生時，家人聞其啼聲，謂為英物，因以「溫」名之，後官至大司馬，都督中外諸軍事，封南郡公加九錫，威勢煊赫，傾人主，漸有不臣之心，嘗嘆曰：「男子不能留芳百世，亦當遺臭萬年。」實有陰謀篡奪之嫌，未成而卒。

公元三七六年，前秦滅前涼及代。公元三八四年，羌族人姚萇稱秦王，後

秦興，訖於公元四一七年。

公元三八四年，慕容垂稱燕王，後燕興，訖於公元四〇九年，慕容垂，少岐疑有器度，在前燕時封吳王，嘗大破桓溫於枋頭，威名大盛。同年慕容泓建西燕，訖於三九四年。

公元三八五年，鮮卑族人乞伏國仁，自稱大單于，原領秦州牧，在位三年卒，史稱西秦。

公元三八六年，晉孝武帝太元十一年，鮮卑人拓拔珪復立為代王，旋改國號魏，史稱北魏，拓拔珪，即北魏道武帝，為北魏之開國者，初建元「登國」，北魏於以興，亦稱後魏，後與南朝對峙，訖於公元五三四四年。在公元三九八年時，拓拔珪稱帝時，又改元為「天興」。

北魏，為北朝之一，以有曹魏在前，故亦稱後魏，其盛時，有今冀、魯、晉、隴、諸省之全部，及蘇、豫、陝、諸省之北部，及遼省之西部等地，傳至魏孝文帝時，遷都於洛陽，改拓拔姓為「元」，故又稱元魏。傳至魏孝武帝，高歡專恣，帝西奔依宇文泰，都長安，史稱西魏。而高歡又別立孝靜帝於洛陽，史稱東魏。自拓拔珪開國至孝武帝，凡十二主，共一百四十九年，立國為時最長，起自公元三八六年，訖於公元五三四年。

公元三八六年，呂光自稱酒泉公，後涼興。後燕、後秦皆稱帝。公元三八九年，呂光稱涼帝。

公元三九四年，後燕滅西燕。西秦滅前秦。

公元三九七年，禿髮烏孤自稱西平王大單于，南涼興。段業稱涼王，北涼興。公元四〇〇年，李暠稱涼公，西涼興。

公元三九八年，慕容德稱燕王，南燕興，訖於公元四一〇年。

公元四〇二年，因桓玄造反，帝入建康，於四〇三年被廢，公元四〇四年，劉裕起兵討桓玄，玄敗死，帝復位，桓玄為桓溫之子，亦以功盛，建天子旌旆，囂奢侈肆，四海鼎沸，劉裕、劉毅等討平之。桓玄廢帝之日，柔然起於漠北，稱可汗。

柔然，古北狄之一種族，姓「郁久闐拓拔」，其始祖曰「木骨閭」，為拓

拔猗盧之騎卒，傳至其子「車鹿會」，雄健奮發，始有部眾，自號「柔然」。以後魏之世祖改其號為「蠕蠕」，語音轉為「芮芮」，傳至「社畜」，凶狡有權略，渡漠北，侵高車，併合諸部，統領內外蒙，立庭於敦煌、張掖之北，自號「丘豆伐可汗」，其後敗於後魏，滅於突厥。

公元四〇三年，後秦滅後涼。

公元四〇七年，晉安帝義熙三年，匈奴右賢王「去卑」之裔，劉衛辰之子，赫連勃勃自稱大夏天王，夏建國開始，訖於公元四三一年。

夏，亦稱大夏，匈奴族赫連勃勃原仕秦，鎮朔方，故城在今鄂爾多斯，性殘暴，輕殺戮，既而叛，都統萬城，後為吐谷渾所滅，凡傳三主，共二十五年。

同年，後燕亡。劉裕滅南燕。

同年，漢人仕後燕之馮跋，據昌黎自稱天王，仍號燕，史稱北燕，北燕興，訖於公元四三六年，為北魏所滅。

公元四一四年，西秦滅南涼。

公元四一七年，晉劉裕滅後秦。公元四二〇年，劉裕廢晉恭帝而自立，國號宋，南朝開始，史稱劉宋。

同年，北涼滅西涼。

公元四二三年，即宋廢帝景平元年，是年北魏明元帝祖，太武帝繼立，太武帝名燾，聰明雄斷，尤善用兵，即位後，逐柔然，滅北燕及北涼，併夏地，逐吐谷渾，降鄯善，通西域，為一代明主，在位二十八年，廟號世祖。

公元四三〇年，即宋文帝元嘉七年，宋命檀道濟攻北魏，取河南地。

公元四三一年，是年正月，夏滅西秦。魏太武帝連年用兵於柔然及夏，公元四二五年時，夏赫連勃勃卒，同年六月，夏降魏。

公元四三四年，宋文帝元嘉十一年，匈奴酋長阿提拉建匈奴帝國，後在公元四五二年阿提拉侵入義大利時，因阿提拉中途暴死，匈奴帝國即瓦解。

公元四三九年，北涼降北魏，江北一統於北魏，南北朝對立形勢開始，長期紛亂，於焉結束。

## 中國邊政協會六十五年年會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六十五年十二月廿五日下午四時

地點：台北市中山南路一號立法院第二會議室

出席人：七十九人（詳簽名簿）

主席：伊西娜珍

紀錄：李憲章

### 主席致詞

伊西娜珍理事長：諸位先進、諸位會員先生小姐們：首先我要報告的是我們的來賓蒙藏委員會崔委員長垂言先生，於四時前來到本會，說因另有重要會議



，不能參加本年會，表示歉意。大家都知道，蒙藏委員會的委員長，是領導蒙藏地方行政工作的負責人，一向對蒙藏地方行政措施有很大的貢獻和成就，今天他因另有重要會議，不克參加我們的年會，並要本人向各位代表致歉。

今年中國邊政協會，要本人來擔任理事長一職，在這一年中，非常慚愧，沒有甚麼表現，原因是本人俗事繁多，加之年內連去國外兩次，對於會務甚難兼顧，好在承各位同仁的幫忙，會務可以照常進行。再如林教授恩顯先生，就為本會吸收了很多新會員，也是本會的生力軍，希望在明年新理事長的領導下，能有更好的成就。

其次，有關本會一年來的會務工作情形，請李總幹事代為報告，謝謝各位。

## 工作報告

李總幹事啓元：主席、各位小姐、各位先生：本（六十五）年一年來的工作，自去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年會以後，到今天整整一年，在這一年當中，雖然沒有作甚麼工作，但在一個民衆團體來講，凡是我們應該作的，確實也作了不少事。現在首先報告一年來會務情形：

(一)自去年年會改選以後，接著舉行兩次會議，一為理事聯席會議，一為常務理事會議，這兩次會議主要是人事上的安排，如常務理事的推選，理事長的產生，以及安排各委員會主任委員、總幹事、副總幹事等，第二次、第三次常務理事會議，是討論有關邊疆問題的研究及有邊疆座談會的進行與安排。第四次常務理事會議，是商討本年年會籌備事宜，本年一共舉行會議五次，主要研討事項如上。

(二)本會最主要工作，就是所出版的「中國邊政」季刊，也是本會的經常工作，本年度編印四期，均如期出版。本刊發行的主要對象是國內外各大學院校、圖書館及學術研究機構，包括美洲、歐洲、日本等地區。每期出版一千份，全部贈閱，到目前為止已發行五十六期，在國內來說，本雜誌雖屬冷門刊物，但在國外各學術研究機構，都十分重視，經常有函電要求贈送，除由國立中央圖書館按期交換四十份外，尚有國外各大學圖書館來函索取，足見本刊頗受國際間之重視。

(三)關於本年度邊政座談會之舉行，早在上屆常務理事會已經決定，因擬邀之主講人鄒光漢義士等赴美巡迴講演，迄至本年十月開始回國，本會為瞭解大陸上在共匪控制下的邊疆現況，於本年十二月三日下午三時假立法院第二會議室舉行座談會，邀請鄒光漢、張維國兩位反共義士，就本會事先所擬就的大綱作簡略的報告，並接受與會人士詢問與答復。鄒光漢義士係江蘇人，母親是蘭州人，他出生西北，大陸淪陷後，往東北求學，被下放

雲南，所以他經過了我國西南、西北、東北等地區。張維國義士係廣東人，畢業於中山大學法律系，曾在北平工作，後來被下放東北北大荒，為東北最遠最冷地帶，近西伯利亞，後來分別逃離大陸，投奔自由，因此他們兩位對中國大陸的東北、西北及西南邊疆地區的實際情況十分清楚，這次的座談會講演與問答紀錄，俟整理後刊登在中國邊政季刊上，未能參加座談會的先生小姐們，將來在季刊上可以看到的。

(四)本會與其他一般民衆團體一樣的參加各種反共活動，如本年九月九日毛匪倒斃後，本會對大陸邊疆各族應有所表示，當時因時間關係，未及召開常務理事會議，即秉承理事長的意思，曾提出「邊疆各族人士對毛匪倒斃後的看法」，除在各報章刊登外，本會季刊上也有所報導。同時響應蔣主席九月十一日告大陸同胞書，號召大陸同胞、共匪黨政軍幹部，大家一起來消除毛思想毒素，摧毀毛體制暴政。

(五)本會本以往既定方針，每年吸收新會員很多，本年吸收新會員有阮昌銳、劉孟南、俞祖庚先生等三十餘人，會員人數逐年增加，現在總人數將近三百人，為其他民衆團體所未有之現象。

(六)關於本年度經費收支報告及基金存儲情形，已印發各位，請詳閱，不再贅

## 討論提案

(一)上 總統致敬電。

總統嚴公鈞鑒：共匪禍國，大陸沉淪，仰承鈞座英明領導，精誠團結，革命求新，發展經濟，提高國民生活，加強建設，厚植復國力量，行見國富民殷，士飽馬騰，光復大陸，指日可期，本會聯合邊胞，共效忠貞，茲值六十五年年會之際，謹電致敬，恭請

恭請

垂鑒！中國邊政協會的亥有叩

決議：通過。

(二)向海、陸、空三軍將士致敬電。

國防部請轉陸、海、空三軍將士勛鑒：共匪竊國，民生塗炭，我三軍將士枕戈待旦，夙夜辛勤，誓滅共匪，重光禹甸，緬懷忠勇，曷勝欽仰，茲當本會六十五年年會之際，特電致敬，並祝勝利！中國邊政協會的亥有叩

決議：通過。

(三)慰問大陸邊疆各地區反共抗暴愛國同胞電。

大陸邊疆各地區同胞鑒：共匪竊據大陸，暴政百出，摧毀文化，消滅宗教，殘害人民，莫此為甚。我邊疆各地同胞，為爭取自由，反抗毛匪暴政，義旗高擎，不屈不撓，海內外聞悉，咸表欽奮，現中共匪幫不斷奪權鬥爭，本已陷入禍不能止，亂不能平的衰退境地，乃一年來，繼周匪恩來死



亡、天安門抗暴事件的爆發、唐山、北平、西北、西南發生大地震的災變，加以最近毛匪澤東的斃命、更引起毛竊江青與華匪國峰奪權的火拼，可謂天災人禍，接踵而來，況暴政必亡，史有定例，相信共匪覆滅，為期當不在遠，希望我大陸邊疆同胞繼續擴大敵後反共怒潮，配合我政府討毛救國行動，爭取最後成功。茲值本會舉行六十五年年會之際，特電慰問，並祝勝利。中國邊政協會函友有印

決議：通過。

(四)致僑居海外邊疆各族同胞電。

蒙藏委員會、僑務委員會請轉僑居海外邊疆各族同胞均鑒：共匪倡亂，竊據大陸，在其暴政迫害下，使我同胞走死逃亡，流離失所，有國不能歸，有家不能居，其痛苦情形，早為世人所盡悉。年來匪偽政權，變本加厲迫害人民的暴政，更使大陸邊疆各族痛恨和厭惡匪偽的統治，揆其崩潰，當在不旋踵間。務希僑居海外邊疆各族同胞隨時與我政府切取聯繫，以加強反共力量，共同消滅共匪，重光故土。茲當本會六十五年年會之際，特電慰問，並祝健康，中國邊政協會函友有印。

## 會務報導

### 中國邊政協會第二十三屆常務理事第三次聯席會議紀錄

中國邊政協會第二十三屆常務理事第三次聯席會議於六十五年十月四日(星期一)下午三時，假立法院第一會議室舉行，出席人員有劉廉克、伊西娜珍、宋念慈、周昆田、許占魁、李啓元、林恩顯、于榮寰等，由伊西娜珍理事長主席，李理事兼總幹事啓元報告中國邊政協會及中國邊政雜誌社本(65)年五至九月份經費收支情形後，即進行下列報告及研討事項：

(一)本會六十四年年會紀錄及第二十三屆理事第一次聯席會議紀錄，已分別刊印「中國邊政」第五十四、五兩期，應檢附上項雜誌函復內政部，副本送中央社工會。

(二)毛匪澤東於九月九日死亡後，本會認為死有餘辜，經列舉毛匪迫害邊疆同胞事實提出書面談話，送請中央通訊社於九月十二日刊布，並撰寫社論性文章於九月份出版之「中國邊政」季刊中發表。

(三)關於上次會議決定邀請反共義士鄒光漢、張維國兩義士舉行大陸邊疆現況座談會，因鄒義士赴美訪問，未能舉行。現鄒義士業已返國，應於何時舉行，請決定案。

決定：(1)請林恩顯常務理事擬定座談會大綱後，再請李總幹事啓元洽辦。

(2)座談會時間以十月慶典過後為宜。

### 臨時動議

(一)建議政府號召大陸邊疆同胞，紛起抗暴，與國軍裏應外合，加速偽政權崩潰案。

提案人周開福 董世奎 孟祥路  
李郁塘 陳世明 張宜澤  
宋念慈

決議：交下屆理事會議研究辦理。

進行選舉：選舉本會第二十四屆理事。

(一)推定監票、發票、計票人員：

監票：林恩顯

發票：劉學鈞 李憲章

計票：何可 林靜玉 劉昌信

郭光欽 陳世明 王光鎮

(二)宣布選舉結果：(當選理事名單見本期會務報導欄)

(四)理事長伊西娜珍即將飛往美國堪薩斯出席世界國民外交協會第二屆會議，在出國期間請推定常務理事一人代理理事長一職案。

決定：推請周常務理事昆田代理。

散會。

### 中國邊政協會第二十三屆常務理事第四次聯席會議紀錄

中國邊政協會第二十三屆常務理事第四次聯席會議於六十五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五)下午三時，假立法院第一會議室舉行，出席人員有劉廉克、周昆田、王枕華、伊西娜珍、林恩顯、李啓元、宋念慈等，由伊西娜珍理事長主席，李理事兼總幹事啓元報告中國邊政協會及中國邊政雜誌社本(65)年十至十二月份經費收支情形後，即進行下列討論事項：

(一)本會六十五年年度年會(會員大會)應如何籌辦案。

決定：(1)本會年會定本(65)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下午四時舉行，並改選理監事。

(2)地點：立法院第二會議室。

(3)會後聚餐，仍照去年例辦理。

(4)其餘有關事項由總幹事、副總幹事全權辦理。

(二)林恩顯、哈勒楚倫介紹洪清綺、劉昌信、呂秋文等十五人入會請決定案。

決定：通過，並通知其補繳入會費各五十元整。

散會。

### 三、中國邊政協會第二十四屆理事第一次聯席會議紀錄

中國邊政協會第二十四屆理事第一次聯席會議於六十六年二月四日下午三時（星期五），假立法院第一會議室舉行，出席人員有伊西娜珍、胡格金台、于榮襄、周昆田、烏占坤、林恩顯、黃維憲、董世奎、林繼庸、張遐民、蕭金松、劉康克、宋念慈、李啓元、劉學鈔、何可、周開福等，由伊西娜珍理事長主持，李理事兼總幹事啓元報告本會六十五年會員大會，開會情形及本會與中國邊政雜誌社六十六年元月份經費收支情形（含年會經費收支）後，即進行下列報告及選舉事項：

（一）本會六十五年會員大會選出之第二十四屆理事名單，已於當天聚餐時即席提出報告，茲再列報如下：

理事：阿不都拉 周昆田 伊西娜珍 宋念慈 林恩顯 李啓元 劉學鈔

芮逸夫 許占魁 哈勘楚倫 徐伯達 劉義棠 達穆林旺楚克

胡良珍 劉康克 董世奎 周開福 蕭金松 羅桑益西 于榮襄

林繼庸

候補理事：阮昌銳 丁慰慈 格桑羣佩 白曉樓 宋韻飛 史耀古 吳化鵬

監事：何可 張遐民 海玉祥 胡格金台 烏占坤 王枕華 黃維憲

候補監事：阿拜都拉 楊俊生 包克

（二）本會理事應依章互選常務理事七人，監事應依章互選常務監事一人，按過去慣例都用口頭推選方式，此次宜用口頭推選抑用票選方式，請決定案。

決定：一致同意仍用口頭推選方式。

（三）出席理事推選伊西娜珍、阿不都拉、徐伯達、許占魁、李啓元、林恩顯、董世奎等七人為常務理事。

（四）出席監事推選胡格金台為常務監事。

散會。

### 四、中國邊政協會第二十四屆常務理事第一次聯席會議紀錄

中國邊政協會第二十四屆常務理事第一次聯席會議，於六十六年二月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假立法院第一會議室舉行，出席人員與本屆理監事第一次聯席會相同。仍由伊西娜珍主席，決定下列各事項：

（一）中央有關方面提倡春節正當康樂活動，改善社會風氣，希望社會各方面簡化拜年，實踐簡樸節約，凡日常見面之親友，相互間不往返拜年，不邀宴，不送禮，不受禮。本會理監事經常見面，在春節期間，互不拜年，並互祝春節快樂，身體健康。

（二）常務理事推選徐常務理事伯達為本會本屆理事長。

（三）通過追認伊西娜珍等介紹索南木等五人入會案。

## Genghis Khan: Emperor of all men

讀書人的叢書  
高水準的讀物

桂冠叢書新書 特價45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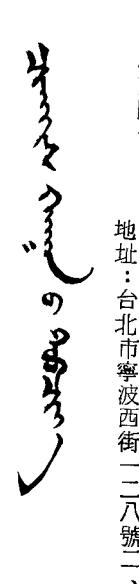
### 人類的帝王 ——成吉思汗傳

（Harold Lamb）  
哈維蘭姆原著  
史耀古譯註

在十三世紀初葉，蒙古的戰神——成吉思汗奇蹟般的崛起於強敵環伺的艱險環境之中，他以武力統一了大漠南北，威震歐亞。其西征為歐洲史寫下了戰慄恐懼的「黃禍」；同時也打開了東西的交通，促進了東西文化的交流，對後世產生了深遠的影響。這位西方史家心目中「撼動天地的人物」——成吉思汗一生輝煌壯烈的史實，為美國傳記名家哈維蘭姆所撰寫，經由精研蒙古史的史耀古先生譯出，使本書資料更為豐富，譯註更為詳盡。曾在中國邊政雜誌連載，轟傳一時。

讀者直接郵撥（郵票通用），桂冠叢書一律八折優待。（如需掛號請加附郵資五元）

桂冠圖書公司  
郵撥：一〇四五七九 電話：三〇二三八三〇  
地址：台北市寧波西街一二八號二、四樓



# 編後記

自從毛匪竊據大陸以後，儘管他殺人數千萬，自己坦承比秦始皇還暴虐一百倍，經年累月在耶裏搞清算，鬥爭成天，但他也會低垂鐵幕，編造美麗的謊言，把腥風血雨籠罩下的荊楚神州，形容成一片歌舞昇平的樂園。他和他那夥匪徒們的故鄉，能藉此欺人的宣傳，能夠招引一些海外的「社會主義天堂」，限制他們的接觸，限制他們的觀察，同時也被勸說回去的人，也派親友，限制他們的行動，是共匪把騙回去的人，和家親人的遊子，同國說真心實話，那麼，遊子們的觀察，同時也被勸說回去的人，也派親友，限制他們的行動，還不是等於探監一樣？至於世界上許多身在福中不知福，以及外國人，尤其是實際上的「美麗社會主義」幻景，而替美國新聞記者和大學教授，共匪及政客商人，目的，所以只給他們看預備佈置好的「樣板」，出路或銷場，共匪來是嚴密封鎖，不准參觀的。

說起來，參觀過匪區，歸國後不但敢據實報導匪區種種慘象，反而故意替共匪掩飾，做不忠實報導，以期隱蔽世人，也實在可憐，因為他們不如此，共匪便將取消他們下次再去訪問的資格。可是美國新聞記者中，也有忠實於其職業道德、不甘心自欺欺人的，像這次本刊所轉載美國一評論雜誌「記者拉瓦克」所作「這才是中國大陸」一文，即是一篇忠實的報導。因為這次他所到的地方，旁人是很難有機會看到的，不客氣的說，他是佔了斯勒辛格的光，而斯勒辛格却是共匪希望從他身上刮些油水的。

這篇報導透露了邊疆幾個省區的實況，如能與本期所載座談會全文合併閱讀，則對中國邊疆情形將有更進一步的了解。

本期另一篇「共匪控制下的我國邊疆情況」一文，為本會請張維國、鄧光漢兩位反共義士在座談會上所作報告和答詢的紀錄，張鄧兩義士生長或被下放漢疆，所見所聞，都非常真實而親切，為當前難得的資料，因為時間的關係，未能作更詳盡的報導，為一憾事，此次座談會經編者提議，直到今天刊出座談紀錄，歷時已在半年以上，實深愧疚。

劉學鈞先生在本刊上期「評介蒙古逸史」一文中，有涉及明成祖生母事，旋由劉昭晴先生為文質疑，並引「明史通俗演義」一傳，年有「明成祖生母事，一等書」指「成祖生母確係傾氏」云云，經送請學鈞先生查閱，並有「答劉昭晴先生」一文刊載本期。查有關明成祖身世，史書與傳說固多歧異，然非本刊所應討論之主題。按傅斯年先生在明成祖生母記疑一文中略謂：

「大凡官書失之諱，私記失之誣。明國史略成祖之母，諱也。明野史謂成祖為元孽，誣也。成祖愈諱言其生母，私家愈侈言其真父。此猶官報與謠言，各有所缺。後之學者，馳騁於官私記載之中，即求斷於諱誣二者之間。史料不可一概論，然而此義是一大端矣。」

據此可知傅先生對官書與私記，尚有「諱、誣」之看法，故成祖生母之公案，存疑可也。本刊不再作深入之研究。

中華民國六十六年三月出版

中國邊政季刊

第五十七期

發行人：周 昆 田

社長：宋 念 慈

兼主編：宋 念 慈

發行者：中國邊政協會

地址：台北縣新店十二張路107巷49號  
電話：九一一五二六五

印刷者：孚佑印刷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襄陽路三十七號五樓  
電話：三八一六〇六五